

南文会会友儿童文学创作合集

点亮一盏灯

梁志庆主编·年红等著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联合出版
南马文艺研究会

南文会会友儿童文学创作合集

点亮一盏灯

梁志庆主编·年红等著



敬赠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南马文艺研究会

联合出版

南文会会友儿童文学创作合集

点亮一盏灯

主 编 梁志庆

作 者 年红等

出 版 彩 虹 出 版 有 限 公 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89120 - H)

总公司: 66, Jalan Pingai, Taman Pelangi,
80400 Johor Bahru, Johor Darul Takzim, Malaysia.
Tel: 607-3316288 Fax: 607-3329201
E-mail: ppsb@po.jaring.my

销售处: 9, Jalan P/18, Taman Industri Selaman,
Seksyen 10, Bandar Baru Bangi,
43650 Bangi,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Tel: 603-89202818 Fax: 603-89261223
E-mail: ppsbkl@po.jaring.my

www.pelangibooks.com

南 马 文 艺 研 究 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Kesenian Malaya Selatan

32, Jalan 1A, Di Jalan Dato' Haji Hassan,
Taman Sri Maharani, 84000 Muar,
Johor, Malaysia Barat.
Tel: 606-9516242

版 次 2005 年 第 1 版

印 刷 嘉利印务有限公司

ISBN 983-00-1155-0

©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2005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序

儿童文学是从儿童读者的特点出发，借助儿童的感官，直接地影响他们的心灵；同时，通过儿童天真烂漫的想像、纯真的感情去发展他们的思想，并培养起他们对阅读的兴趣，进而发挥“寓教于乐”的功效。

一个健康的儿童，在成长过程中，除了必须有丰富的营养之外，更需要优秀的儿童文学读物来扩大视野、增长知识、发展想像、丰富情感、启迪心智、陶冶情操、扶植个性和健全人格。

为了建设马华儿童文学的园圃，三十多年来，南马文艺研究会（南文会）不曾中断过推动的工作，而在创作方面，更是不遗余力。海内外儿童文学学者和作家对南文会的赞扬和鼓励，使会友们深一层感受到肩负的时代使命。为了达到目标，南文会可说是“三管齐下”：除了举办儿童文学讲座和童诗创作比赛之外，也编印儿童文学丛书。

过去，已经出版的《南文会少儿丛书》，少说也有数十种，其中有的还一版再版，而南文会会友们就是在激励声中，不断作出新的尝试。

这一回，难得秘书梁志庆费了不少心血，再次主编儿童文学作品合集《点亮一盏灯》，精心编选了19位会友的作品33篇，其中有少年的、儿童的，也有幼儿的；有童话、小说，也有散文和诗歌，这也算是一个突破。

不过，如果会友们能在日后的创作中，开拓儿歌、寓言和戏剧等的天地，那么，马华儿童文学的发展将更全面和多姿！

《点亮一盏灯》的出版，希望能激励更多马华作家加入儿童文学的创作行列；同时，也期望能借此唤起华社对马华儿童文学发展的关心。因为文化是民族的根，而文学是建设文化的根基之一；培养新一代的民族意识和内涵，就必须从提升儿童文学方面做起。所以，谁也不可忽视儿童文学在文化、语言和教育方面的重要性。

年红（会长）

（2-11-2004）

目录

序	年红	iii
---	----	-----

童话

学唱歌的小乌鸦	年红	2
小蜜蜂生病了	年红	3
慢慢爬的乌龟	年红	4
小花猫和小灰鼠	年红	5
蜜蜂王国	艾斯	7
金钱草	艾斯	16
奇异树	碧枝	19
扫帚丁丁	碧枝	23
红毛丹树和野狼	丹青	27

小说

殒落的星星	爱薇	32
小洛琳和她的猫儿们	灵子	41
点亮一盏灯	舒颖	46
血滴子	高秀	54
停梭暂相问	方理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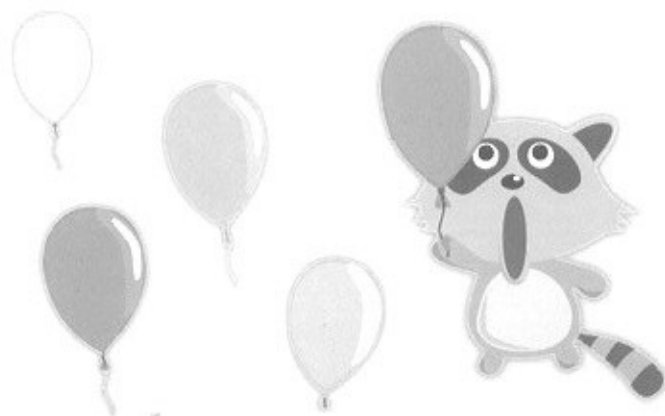
散文

橡叶之歌	梦平	70
邦咯岛金沙滩	梦平	72
萤河亮闪闪	梁志庆	73
槟城蝴蝶园是一首诗	梁志庆	76



诗歌

孩子问	张永修	80
睡姿	张永修	81
探望爷爷的家	佩韦	82
妈妈不在家	佩韦	85
慈爱	李寿章	87
想念外公外婆	李寿章	88
登高	万里浪	90
礼物	万里浪	91
荷塘	小双	92
蜡烛	静华	93
你是我心中的太阳	静华	94
哥哥看书	白杨	95
火车	白杨	96
竹节虫	郭来发	97
海的手掌	郭来发	98
作者简介	梦平	99





童话

幼儿童话四则

◎ 年红

(一) 学唱歌的小乌鸦

小乌鸦见黄莺和山鹊的美丽歌声，十分羡慕。它想：如果我也会唱歌，那该多好呀！

于是，小乌鸦恳求妈妈，说：“教我唱歌吧，我要成为歌唱家！”

妈妈摇头，有点儿生气地说：

“你应该学习干活儿，怎地想学起唱歌来了？真没出息呀！”

小乌鸦十分失望。它想：“妈妈不教我唱歌，我可以恳求黄莺教我。”

“什么，你想学唱歌？”黄莺惊叫起来，“天下哪有会唱歌的乌鸦？滚开，快滚开！”

小乌鸦十分失望。它想：“黄莺不教我唱歌，我只好去恳求山鹊了。”

山鹊对小乌鸦说：“不是我不教你。只是你的嗓子太不行了！你知道吗？”

小乌鸦回答说：“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只要我下定决心，铁杵磨成绣花针呀！”

山鹊听了，十分感动。

“好吧，就让你试试看。”山鹊对小乌鸦说，“其实，学唱歌也得有天分儿！”

一天、两天、三天；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小乌鸦一直只会“呀呀呀”地叫，把山鹊也给叫晕了头。

山鹊失望极了，对小乌鸦说：“回去吧，我实在没本事儿把你培养成歌唱家哩！”

说罢，山鹊拍拍翅膀，飞得远远去了。

小乌鸦哭丧着脸，只好飞回老家。谁知道，所有的乌鸦都已经迁到别的地方去啦。……

小乌鸦突然觉得又冻又饿。可是，它不但不懂得造巢取暖，也不会觅食呀！

这时，它才想起妈妈的话：

“你应该学习干活儿……”

（二）小蜜蜂生病了

花园里的花都开了。

有红花、白花、黄花、紫花、橙花，还有蓝花呢。花园里的花儿随着风摇摆欢舞，美丽极了。

一群蜜蜂从老远的树林飞来，它们在花丛中飞来飞去，忙着采蜜，模样儿就像在和花儿跳一支快乐的舞。

有一只小蜜蜂，什么也不干，只跟着妈妈飞来飞去。忽然，它对妈妈说话了：

“妈妈，为什么树上的鸟儿只唱着歌，不用做工呢？”

“你没瞧妈妈正忙着？”蜜蜂妈妈一边采蜜，一边说道，“回家后，妈妈才慢慢说给你听。”

小蜜蜂听了，心里不大高兴。不过，它还是随着妈妈，飞来飞去。一会儿，它又问了：

“妈妈，为什么树上的猴子都在玩，不用做工呢？”

“你没瞧妈妈正忙着？”蜜蜂妈妈一边采蜜，一边说道，“回家后，妈妈才慢慢说给你听。”

小蜜蜂有点儿生气了。不过，它还是随着妈妈，飞来飞去。它看见一只野猪，躺在树下休息。于是，它又问了：

“妈妈，为什么树下的野猪不用做工呢？”

蜜蜂妈妈看了看那只野猪，叹了一口气，说：“这野猪准是生病了。”

小蜜蜂接着追问：“生病了，就不用做工吗？”

蜜蜂妈妈点点头，便又忙着采蜜。

忽然，小蜜蜂叫喊起来：

“妈妈，妈妈，我生病了。”

蜜蜂妈妈看了看小蜜蜂一眼，说道：

“生病就回家去休息吧。”

从此，每天一早，正当蜜蜂妈妈要出去采蜜的时候，小蜜蜂总是对妈妈说：

“妈妈，妈妈，我生病了！”

小蜜蜂呆在家里，什么事也不做，没几天，它真的生病了。

这时，小蜜蜂才知道，生病是很痛苦的。睡梦中，它和妈妈在花丛中飞舞，在红花、白花、黄花、紫花、橙花和蓝花上飞舞着，多快乐呀！

小蜜蜂从梦中醒来，忍不住高声喊道：

“妈妈，妈妈，我不生病了！”

（1997年12月刊于新作协

《荧蚀》第二期）

（三）慢慢爬的乌龟

一只乌龟，在山坡上慢慢地爬。

小白兔飞跃而过，回头冷笑着说：“看你这么慢吞吞的模样儿，命一定不长呀！”

乌龟不理睬小白兔，仍然慢慢地爬。

小灰狼飞跃而过，回头冷笑着说：

“看你这么慢吞吞的模样儿，命一定不长呀！”

乌龟不理睬小灰狼，仍然慢慢地爬。

小山猪飞跃而过，回头冷笑着说：

“看你这么慢吞吞的模样儿，命一定不长呀！”

乌龟也不理睬小山猪，仍然慢慢地爬。

树上的小猴子看在眼里，便问乌龟：

“你爬得这么慢，万一遇上了敌人，怎么逃得了呢？”

话还没说完，便来了几只老虎。

老虎想吃乌龟。乌龟连忙把头、足和尾巴都缩进了甲壳里。

老虎没办法吃下乌龟，便去追捕小白兔、小灰狼和小山猪。

结果，小白兔、小灰狼和小山猪都没了命！

乌龟伸出了头、足和尾巴，继续在山坡上慢慢地爬。

谁说乌龟的命不长？

它爬呀爬，慢吞吞地爬呀爬，倒足足爬了二百多年哩！

（2001年5月12日刊于
《星洲日报·家庭生活》）

（四）小花猫和小灰鼠

小花猫有个愿望，要成为英勇的英雄。

老花猫告诉它，如果它真的想成为英雄，就得刻苦锻炼捕鼠的技能。

“捉老鼠？”小花猫忍不住地大笑起来，说：“老鼠那么小，捉老鼠有什么了不起？”

“那你打算捉什么？”老花猫不明白地问，“难道你想去抓大灰狼？”

“总之，我要捕捉比我大的动物，这才能显示我的本领！”小花猫自得地说，“说不定，我能捉到一只大灰熊！”

老花猫听了，摇摇头，叹了一口气，走开了。

就在这个时候，从鼠洞里钻出一只小灰鼠。

“你是谁？”

小灰鼠呆了一阵子，颤抖着说：

“我是胆小的小灰鼠……”

“去吧！”小花猫说，“我要成为英勇的英雄，像你这样儿的小东西，我才不会看在眼里哪！”

小灰鼠一听便镇定下来了。它想：“这一定是一只呆猫，一只不会捉老鼠的猫！”

没错，没多少的时光，主人便把小花猫给扔出门外！

因为它的确是一只不会捉老鼠的呆猫！所以，小灰鼠到今天还有个安乐窝。……

（2001年3月4日刊于
《星洲日报·家庭生活》）



蜜蜂王国

◎ 艾斯

这本是个炎热的晌午：火爆的太阳正怒瞪着大地，云儿胆怯得躲了起来，风儿也不敢招摇过市；花儿垂下头喘着气，草儿渴得站不直了，甚至那几棵挨在一块儿的椰树，也提不起劲儿如往常一样婆娑起舞。

四周是那么地沉闷。

西西做完了最后一项功课，松了口气，站起来伸个懒腰，就在这时，忽然天地一暗，随即飞沙走石……西西被这突然的变化吓坏了，忙抱头伏在书桌上不敢动弹。耳旁的飒飒似奔腾的怒涛，她惊慌地以两只食指塞紧耳孔。这时，“啪”的一声，但觉有件物体扑在她头上……。

她定了定神，坐直身子。

奇怪，一切又恢复了过来——骄阳依旧发着威，四周的空气依旧静止、沉闷。

这是幻觉吗？西西问着自己。

也许是太累了吧！她笑着又站了起来，想倒在书桌旁的单人床上休息休息。

就在这时，她发现桌上多了一样东西，她惊奇地把它拿上来仔细看看。噢！那是张方形卡片。西西想：刚才天地转暗时自己的头竟被什么扑了那么一下，难道就是这东西？

嗯！这像卡片的却是由叶子及花瓣编制的，上边只写个大大的“请”，下署“女王蜂”。字体写得端端正正，那一横一撇一竖皆由蜜砌成。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西西想了好半天仍旧想不出其所以

然。正当她呆呆地望向窗外傻傻地想着时，忽然她看见不远处有一团红云般的東西飞翔着，它有时升起来，有时沉下去，它渐渐逼近，这时西西叫了起来，原来那是蜂群。那一堆密密麻麻的蜜蜂很有节奏地哼着催眠曲，看来没有什么恶意。

西西睁着眼竖起耳朵看它们舞着舞着歌着歌着……不久，顿觉视线渐模糊了……。

当她抖擞精神想再看个究竟时，怎知眼前的一切已变了样——她正处于一个奇异的地方，这儿的墙壁、天花板、地板都是透明的黄澄澄水晶体，她像处在一座富丽堂皇的皇宫，又似到了龙王的水晶殿。她的两旁却整整齐齐地排列着长长的蜜蜂队伍，那些蜂儿大都像西西一般高。

“欢迎莅临！”一阵清脆的女人声忽从另一端传来。

西西望过去，只见那儿坐着个腹部特别肥大的蜂儿，她旁边还有不少的普通蜜蜂小心翼翼地侍候着。

“小姑娘，你别害怕，我是这个国家的女王。今天请你来是要报答你的恩惠。”女王蜂和蔼可亲地说。

“恩惠？”西西有些莫名其妙。

“对了，听本国元老说，我年幼时太顽皮，曾有一次不慎摔下地，那时你发现了我本可踩死我，但你举起了脚时又改变了主意放我一条生路，我代表本国的人民向你致谢意。”

西西这时才想起确有那么一回事，想不到这举手之劳却得到这么多蜜蜂的感激。

“从今天开始，你可自由参观本国名胜并享受优厚的招待，哪！我派一个孩子做你的向导，他叫‘甜蜜七号’。”女王蜂一说完，整齐的行列中就飞出了一只蜂儿向她行了个礼，然后又飞到西西面前欲与她握手，西西也伸出右手回礼，当握着那毛茸茸的手时，西西不禁起了鸡皮疙瘩。

“我亲爱的孩子，你要好好招待我们的嘉宾，拿最新鲜的食物给她吃，九十九号房的墙壁较厚，就让她住，别让她着凉生

病。”女王蜂小心嘱咐道。

“是，亲爱的女王妈妈。”“甜蜜七号”又向女王蜂恭恭敬敬地鞠了个躬。

“小姑娘，随我来吧！”过后，“甜蜜七号”在前领路，西西便跟随在后。

“小姑娘，你叫什么名字？”“甜蜜七号”柔和地问。

西西没回答，因为她被走廊四周那些六角形的大小房间吸引住了，她从没见过这种怪形状的透明房子，她好奇地左看看西望望，根本不晓得“甜蜜七号”正等着她回答。

“喂！你叫什么？”“甜蜜七号”有些不耐烦了，放高声调。

“什么？哦，我的名字呀？我叫西西。”

“西西，很上口的名字。”

“你是女王蜂的孩子？”西西拉回散开的视线，反问道。

“唔，我是第七个。女王妈妈共有两万个孩子。这几日女王妈妈又要生产了，那时我又可多了约一千个弟弟。”“甜蜜七号”欢欣地说。

“什么？两万个？一千个？你的女王妈妈共有几个？”西西怀疑地问。

“我们只有一个妈妈呀！”

“一个妈妈有两万多个孩子？你的妈妈没有家庭计划吗？”西西不明地说。

“什么家庭计划？”“甜蜜七号”眨着眼睛。

“我也不知什么家庭计划，只知道有了家庭计划就不会生那么多孩子了。”

“生越多越好嘛！人手多好做工。”

西西带着疑问进入了“甜蜜七号”所指定的房间，她临睡前还在想：一个妈妈要怎样照顾一万多个孩子呢？

第二天一大早，西西就被一阵阵单调的羽翼振激声吵醒，她不愿意地揉揉眼睛从窗口望去，只见成群的蜂儿向四面八方散开，他们飞得那么匆匆地，仿佛要去赴什么重大的会议。西西记得爸爸每趟从学校赶回来又得出去开会时，就是这副行色匆匆的模样。

“甜蜜七号”不一会儿就进来了，他捧着一朵百合花，花内盛着满满的蜜。

“哪！请吃早餐！”他走近西西。

“谢谢你。”西西一口气吃下那些芬芳的蜜，只觉一股清凉直入心脾。西西在家常吃罐装的入口蜜糖，现在方知其味儿远远比不上这里的蜜。

“那些跑去那儿？好像很匆忙似的。”西西指着窗外说。

“去工作呀！我本来也要出去做工的，但女王妈妈分配了新的工作——当你的向导，我才不必出去做工。”“甜蜜七号”解释道。

“哦！那这儿空着了啦？”

“不！女王妈妈是不必工作的。还有保姆也留着照顾婴儿。”

“什么？有保姆？有婴儿？”西西睁大眼睛，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不信？我带你去参观。”“甜蜜七号”拉着西西的手说。

西西随“甜蜜七号”来到了婴儿房，那儿果然有一群保姆在忙乱着。那些幼儿原来是一条条白色的软体虫，他们没有腿，并且弯曲着。

保姆们淌着汗从一间又到另一间房，然后又回到储蜜房、储花粉房拿食物喂那些贪嘴的幼儿们。原来保姆们的体内就是个化学工厂，他们吃了蜜及花粉，经过“化学工厂”提炼后就成了一种特别的婴儿食物来喂饱婴儿们。

“婴儿小时还不能吃蜜，否则会消化不良。在他们的食物里我们会渐渐加点甜味，直到他们的力气已长足了，才喂他们吃纯蜜。”一个保姆向西西解释着。

西西发觉那些出外工作的蜂儿似乎年纪较轻，而这些保姆年龄较高，她不敢肯定自己的观察力，便询问“甜蜜七号”。

“是的。年龄较大的都留在家照顾婴儿，因为他们较有经验。”

说到这，忽听到一声：“女王驾到！”

众保姆都闻声鞠了个九十度躬，“甜蜜七号”也一样，西西为了入乡随俗，也照着办。

原来女王在一些侍卫的保护下挨着一间一间的空房去产卵，看她挺着肥肥大大的肚皮，走得可真辛苦。

“来！我带你去看人家建屋子！”“甜蜜七号”待女王走过后细声向西西说。

“好呀！”西西乐得跳了起来。

在工场上，约有千多只蜂儿吧！

西西见他们的年龄与“甜蜜七号”差不多，个个正忙得团团转，连嘉宾驾到也不知晓。

只见他们个个擦着身体，从他们的环节的褶皱里引出一片蜡质物体，他们的两颚之间衔了这一小片的蜡被他们揉捏着、咬成细块又捏成一条带，再这么重复着揉捏后，那些蜡已成为一个坚固的整块，然后他们又用着一种唾液浸润着，使得这蜡片更加柔软而坚韧，当这块材料链到了可用的时候，它们便一块块地把蜡片贴上去，若有多余的地方，他们的两颚便像一柄剪刀般把多余的剪下，他们的两根触角是很好的探针和衡量的仪器，所造出来的房子都是正六角形。工场上有几个似师父的熟练建筑师，他们正在指挥着、教导着勤奋的工作者。

西西看得傻了，她本以为这儿的房子都是蜜砌成的，没想到建筑材料却是这种“蜜蜡”。

也不知在那看了多久，西西感到有些累了，便想回房休息。当然，她得由“甜蜜七号”带路，不然这儿的大街小巷都那么纵横交错，不迷失才怪呢！

在回房的半途中，西西见到一些房间是紧紧被一层蜡门封锁着的，她向“甜蜜七号”问清原委。

“这是我们的宝库，里边的蜜是储藏着以备急用，若下雨或天气不好，工人们不能出外工作采蜜，我们全国上下方得采用宝库里的蜜。”“甜蜜七号”详细地解释着。

“哦。”西西满意地应道。

回到了房，“甜蜜七号”又说：“你这间房子是不错的了，我住的房间呀墙壁软薄。这儿的房子要数女王妈妈住的房最宽大，墙壁也最厚。”

“那一间呀？”西西问。

“就是昨天迎接你的那间啦！”

西西听罢沉默着，脑中回忆着那间房的奢华装饰。

西西睡了一会，待醒来时已是傍晚时分，这时候，早上出发去采蜜的蜂儿全涌回来了。他们有些忙着向女王妈妈致敬——嘴对嘴地进一口刚从肚子里酝酿出的蜜，有些把蜜吐到贮蜜室里，待室内装满蜜后就似建筑工人一样分泌出一滴一滴的蜡质把蜜室封紧而成了“宝库”。

他们那么忙忙碌碌地钻来钻去，西西可看得目瞪口呆，脑子也有眩眩的感觉。

* * * * *

在蜜蜂王国里待了一些时日，西西挖掘了一个“甜蜜七号”一直瞒着她的秘密——他们这些不孝的孩子竟杀死自己的父亲。

她亲眼见到一些比工蜂大，但比女王蜂小，两只大而突出的眼睛合生在头顶上，但没有尾刺的雄蜂当与女王蜂交配过后，就尝尽其他蜂儿的虐待，西西还亲眼看见工蜂们痛打这几百个可怜

儿，并把他们一个个杀了，然后把死尸抛到旷野。

“多残忍呀！”西西揭穿这个秘密。

“没法啦！他们又不会工作，又耗费那么多粮食，我们的国家养不起好吃懒做者。”

其实，西西知道这些做爸爸的并非好吃懒做，他们只是天生没有具备着采蜜的工具及自卫的本领。

西西正想为雄蜂辩护，但这时听到女王蜂的嘶喊叫骂声。

“怎么了？”西西惊讶起来，这些日子来，她听到的惟有女王蜂的柔声细语。

“糟了！女王妈妈发怒了！”“甜蜜七号”拉着西西就向声音的发源处跑去。

只见女王蜂叉着腰在一间封得密密的房子前怒吼。

“让我把她捉出来！我要把她撕成碎片！”女王蜂气得声音也颤抖起来。

“亲爱的女王妈妈！你暂且息怒，请听我们解释。”百多个蜂儿守护在房门前哀求着。

“解释？还有得解释？你们瞒着我将我的‘御浆’喂给里边的小妖精，你们还把我放在眼里吗？”

西西不明白什么是“御浆”，便以眼色向“甜蜜七号”打个问号。

“我们普通人都吃着普通的蜜，‘御浆’是经过特别调制，专喂女王妈妈的。吃了‘御浆’身躯才会长得像和女王妈妈一样壮大及拥有生殖能力。”“甜蜜七号”说。

“亲爱的女王妈妈，我们不是敢与你作对，你的年龄也大了，你总有驾崩的一日，那时我们失去了王，谁来领导我们？谁来为我们蜂族传接后代？从远处想，我们惟有再培养新的女王了。”那个女王蜂口中的“叛变者”忙着分析。

“不行！我一定要活活刺死她！一国哪能有二君？”女王蜂坚持己见。

“我要出来！我闷死了！我闷死了！”西西又隐隐约约听到从房内传出的脆亮声音。

女王蜂一听，恨得咬牙切齿，她想撞开门，又被那些挡着的蜂儿拉开。

这样对峙了好一段时间，女王蜂忽然顿了一脚，似下了很大的决心说：“你们这些忘恩负义的家伙，我辛辛苦苦为你们建立了这个安定、平和的国家，现在你们竟背叛我。好！我走！我走！”

女王蜂说着展翅飞离自己的国家。

“爱我的随我来吧！”她绕了个圈又回来说。

这时，几千只蜜蜂凌空腾起，个个愿追随女王蜂。当然，留下追随新女王的也有。

“甜蜜七号”对西西说：“咱们随女王妈妈去蜜蜂新的王国吧！”

“好呀！可是我不会飞！”西西答道。

“我背你。”

于是，西西跨上“甜蜜七号”的背随着高飞着的蜂群而去。

可是，不幸的事发生了：老天爷竟下起雨来，雨滴打在西西的脸上、眼上，她疼得松开抱紧“甜蜜七号”的身躯的那双手想挡住无情的雨滴，但就在这时，她失去了重心，整个人从蜂背上摔了下来……

“甜蜜七号！甜蜜七号！”她跌在软绵绵的草丛中，口中不停地呼唤。

飞远的“甜蜜七号”爱莫能助地回头向下望了一望，然后又随着同伴们飞到远方去了。

西西捂着脸哭了。

* * * * *

现在，西西姑娘一直在盼望着另一张以叶子与花瓣编制的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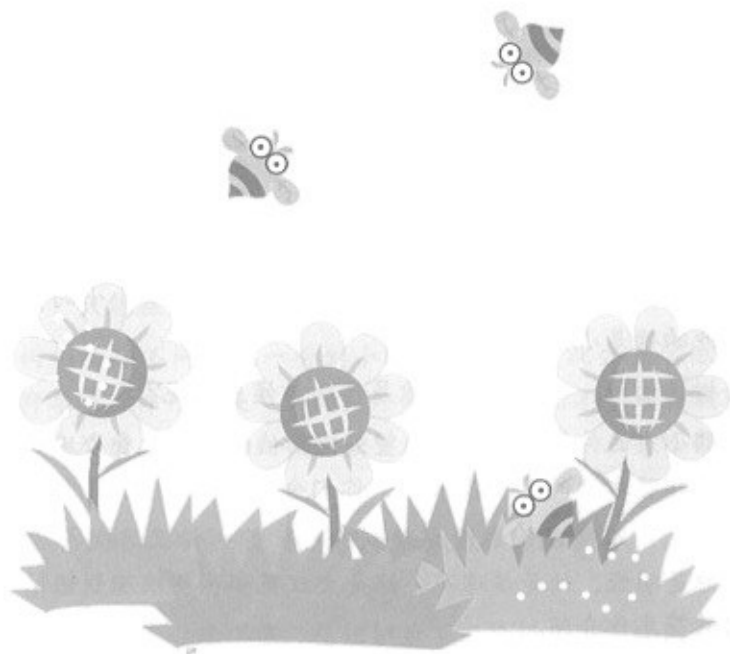
帖再出现于她面前，她多怀念“甜蜜七号”及女王蜂，她多想再尝尝那盛在百合花冠中的清凉纯蜜，她多愿看看新的王国是如何建立起……

她天天在盼望。

（1987年5月连载于
《星洲日报·文艺春秋》）

15

童话



金钱草

◎ 艾斯

当朝阳的第一道金光探入院子里时，蜜蜂们就鼓动着翅膀向院子里的树伯伯、花姐姐们道早安。

花姐姐们伸伸懒腰，抖掉裙上的露珠儿，生怕小小水珠沾湿了客人的薄翅膀害他们飞不了，过后，便大大方方地请蜜蜂们来尝新酿的花蜜啦！

蜜蜂们尝了这儿的蜜又飞去尝那儿的蜜，大家可开心啦！忽然，有一滴蜜儿掉到草地上，小蜜蜂想起妈妈的话：“每一滴蜜都是花姐姐们的血汗结晶，必须要珍惜。”于是她就飞到草地上找寻。

啊！可找到啦！当小蜜蜂正要吸取那滴蜜汁时，忽然发现了一个矮矮、叶子细细的新朋友。她急忙向他说声：“哈啰！”

“哈啰！”回声是轻轻、微抖着的。那滴蜜汁就掉在他的叶子上，他毫不掩饰地张开叶儿让小蜜蜂把蜜汁吸干。

过后，小蜜蜂就忙着传播这讯息：“院子里来了个新朋友啦！”

树伯伯、花姐姐都低下头，好不容易才看到那小小的一株东西，他的确是小得可怜哪！

树伯伯问：“小朋友，你是什么时候来的呢？”

那小东西伸长脖子，才能望到树伯伯的脚，他费力地回答：“我是昨晚才来的呀！我来时，你们全都在熟睡啦！”

“哟！难怪我们都没发现到你啦！你叫什么名呢？我是玫瑰、他是胡姬、她是绣球花、她是大红花……”玫瑰姐姐忙着替四周的花儿作介绍。

那小东西听罢低着头说：“我没名字！我住在山坡上，人们都唤我们野草！”

“野草？不会的，总该有个名吧？”树伯伯慈祥地说，“喏！就像我，我叫芒果树、他叫杨桃树、他是桑树……总会有个名字的。”

小东西还是摇摇头说：“我真的没名字哪！我和我的兄弟姐妹长在山坡上，没人理我们，连动物也不看我们一眼，直到昨天傍晚被两个老人发现，我的兄弟们才给其中一个带走，而我就被另一个带到这里来啦！”

“啊！那我们就暂叫你小野草吧！”蜜蜂妈妈说。

* * * * *

小野草住在院子里，老是皱着眉头，显得不快乐。他见到院子里的朋友们，有的会开花、有的会结果，可他什么都不会——没鲜艳的花好点缀四周、没甜美的蜜好款待蜜蜂、没肥大的果子好给人们采摘。他仍旧是那么矮矮、小小、不起眼的。他觉得自己是多余的。

“我一无是处，主人怎么会辛辛苦苦地从山上把我带下来呢？”小野草有时候会这么喃喃地问。

花姐姐们也觉得奇怪：“是不是主人错把他当成什么花苗而带他回来的呢？可怜的他哪开得出什么花？瞧他要挺直身子也不容易哪，只能在土地上匍匐！”

树伯伯却不同，他一听到小野草的暗泣，就会安慰他道：“小野草呀，你可别丧气，别因为开不出花、结不了果就瞧不起自己，在这世上，无论大小，每个人都各有功用，上苍不会要你白白来世上一趟的。”

可是小野草哪肯听？他天天垂头丧气，吃也吃不下，睡也睡不好，一天比一天消瘦了。

树伯伯看了心疼得很。花姐姐看了同情极了。蜜蜂们更是每

天绕着他想逗他开心。可是小野草自己看轻自己，自己糟蹋自己，谁能帮得了？

小野草朦朦胧胧间感觉到有四只眼睛在注视着他，他努力睁开眼睛，发现他身旁正蹲着两个人，他一下子就认出，这两个就是带他们兄弟姐妹下山来的老人。

“咦！怎么会长不大呢？是不是这儿土质不好？”另一个老人扶着他的身子，对他的主人说。

“怎会呢？你瞧！这些树和花不长得很好？你那儿株长得怎样？”主人问。

“我那儿株长得很蓬勃了呢！那天，我还挑选这株较健壮的给你，而今，他却变成这么瘦小！真可惜！看来他快要死了！”

“这类‘金钱草’是越来越难找，待我那儿株培植成功了，就送来给你煮水喝，这种药草医治肾结石最有效！”那两个老人边说边站立起来，然后走出院子。

小野草听到老人的话，顿觉精神起来啦！他快乐地大叫：“树伯伯、花姐姐、蜜蜂姑娘……原来我真的有名字，我叫‘金钱草’！我的名字是‘金钱草’！我能医治肾病呀！”

树伯伯呵呵大笑：“哪！我不早就告诉你了吗？每个人都会各有用处的呀！”

小野草鞠个躬说：“是呀！是呀！我现在明白啦！”

花姐姐们说：“那你应该振作起来，别老是瞧不起自己了啦！你心情不好患了病，谁也救你不了，别再糟蹋自己啦！”

小野草红着脸应允着：“我会爱惜自己的，真不好意思，这些日子让你们为我操心，树伯伯说的很对：上苍不会让人白白来世上一趟的！”



奇异树

◎ 碧枝

苏雅山坡上，房屋排排坐。这里是风景优美的住宅区。朝朝暮暮，你可以看到青翠的山，流动的云，三五成群快乐地飞翔的小鸟。

玛富和阿费，花米和花则里，欣欣和盛盛，同住一排屋子，他们是好邻居，也是好同学。假期到了，又是他们卸下书包，可以尽情一起游戏的好日子。

一天早上，他们六个人约好去空地上放风筝。玩了一会，他们发现地上有一粒种子，像榴槾的种子那么大那么光滑，是绿色的。嗯？这粒种子很特别！他们从来都没见过，又是从哪儿落下来的呢？这空地上可是一株树也没有啊！

花则里和盛盛的好奇心最强，他俩异口同声：“把它剖开来看看！”

玛富和阿费附和：“我们也想看看里边是什么东西。”

欣欣和花米不同意：“不如把它种在这儿，怎样？”

四个人想了一会都说：“好！种就种！看它会不会发芽，就知道是什么树的种子啦”。

花米兄弟帮忙拔去杂草，玛富兄弟去提水，欣欣回家拿锄头，盛盛是弟弟，他说：“哥哥！让我来种”。他们分工合作，一下子就把那粒光滑的种子给种好了。

欣欣说：“植物有了阳光和空气，还要浇水和施肥，除杂草，才会长得好，这些工作，以后怎样分配呢？三对兄弟商量的结果是：每对兄弟负责一个星期，大家轮流照顾它。”

花米兄弟天天去浇水，七天过去了。

玛富兄弟也天天去浇水，又七天过去了。

轮到欣欣兄弟去浇水的第一个早晨，兄弟俩发觉那颗种子冒出了嫩芽，他们回去报告。红嫩的芽儿随着日子的过去长成嫩叶，叶子的形状是椭圆形的，青绿中带着一点蓝，在朝阳的照射下，闪闪发亮！

“多么奇怪的事啊”！这是在星期五的早上，六个小朋友一起发现的。

“这是一棵奇异的树！”

“我们种出了一棵奇异树啦！”他们惊喜的喊叫声，在空地上震荡，传开了。

这奇特的事传开以后，每天傍晚吸引了好多小朋友来参观，这些小朋友都乐意参与浇水、拔草、施肥的工作。奇异树天天都在成长，长出了更多叶片，来观看的小朋友也天天在增加。

小树这时已长成三尺多高了，树形跟雨树差不多，叶片上的蓝，一点一点地在阳光下闪着，十分亮丽！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一片空地的杂草、垃圾都被他们拔的拔，烧的烧了。小朋友中，有人提议多种一些花草，另一个提议种大红花。

他们各别找来的大红花苗竟有好几种：白的、黄的、深红粉红的，单瓣重瓣的，还有一种裂瓣的大红花，盛开时，一朵一朵在树上挂，很像红红的小灯笼。

一年后，这一片空地，本来杂草丛生，现在已经是个美丽的花园了。每天黄昏，小朋友像彩蝶一样穿梭、追逐，玩各种游戏，直到晚霞消失了才回家去。

又过了一年，就在假期的第一天，欣欣和花米都早去看奇异树。啊！两个人一起欢呼：

“开花了，奇异树开花了！”

奇异树开了奇异的花，树枝上的花竟有三种颜色：大红、橙黄、深蓝。这一天，吸引了好多好多人来看，大家在议论纷纷的

时候，忽然树身传出了一首歌：

“不是奇异树，
我叫三族花。
是三族小朋友的友爱，
将我灌溉，
我才会长大，
我才会开花。
今天开始，
我要喝洁净的泉水，
才能结出最甜美的果实。
小朋友！
要记住哦！”

啊！三族花，美丽的三族花！盛开在山坡上。山坡上，每天都有两个小兄弟去盛淙淙奔流的清泉水，提回去浇三族花。三族花的叶上，点点的蓝在发亮，三族花的三色花朵，越开越娇艳！山里的小鸟，一群一群地飞来树上绕着，跳着，唱着它们的儿歌！这座小花园，说有多美，就有多美！说有多热闹，就有多热闹！大人们开始在花园里放置秋千、椅子。每天下班，得空的人都来园里坐着喝茶，谈谈笑笑。路过的人，都赞叹这花园优美！

时间在小朋友等待的心情下，似乎走得太慢了！每个人都在等着，等着看三族花结果，想像着三族花到底会结出什么样的果子来呢？

玛富说：“三族花的果子，会不会像山竹？”

阿费说：“三族花的果子，会不会像红毛榴槤？”

花米说：“三族花的果子，会不会有菠萝蜜那么大？”

花则里说：“三族花的果子，会不会像榴槤有尖尖的刺？”

欣欣说：“最好三族花的果子，味道吃起来像榴槤那么香甜！”

盛盛说：“最好三族花一年到头都开花，一年到头都结果，那有多好！我们天天有果子吃！”

时间好像蜗牛的脚步那么慢，小朋友却觉得三族花长得很快，现在的三族花已有十多尺高，远远看去，像一朵缤纷的巨蘑菇，三对小兄弟天天在树下观看，一天早上，他们看到枝头上已经有小小粒的青色果子，形状像小榴槌，但是没有尖尖的刺。他们高兴得喊出来：

“奇异树终于结果了！”

“三族花结出果子来了！”

这消息很快便传遍了苏雅山坡，成了家家户户，每个小孩子最喜爱听的“故事”。

这棵奇异树的果子长大，长成一粒一粒无刺的大榴槌，它也像我们吃过的榴槌一样，熟了，就自己从树上落下来，不同的是，它每粒只有三房，每一房只有三颗果肉，啊！小孩子们吃了它，吐出的种子就跟欣欣、花米、玛富兄弟那年捡拾到的一样，种子是绿色的、光滑的。他们就给这水果取名叫“三族果”。又把种子拿去播种。从此以后，三族花一年开三次花，结三次果，三族果一直没有虫害，气味永远像榴槌一样芳香！



扫帚丁丁

◎ 碧枝

小男孩邦邦时常帮妈妈扫地。勤劳的他，每天从屋里到屋外，打扫得干干净净，让居住的环境既整洁又卫生。

这一天，邦邦正在打扫花园。他的宠物狗儿径自跑到外面去了，邦邦急忙追了出去。追了好远，为了捉住狗儿，他将扫帚搁在路边树下，竟忘了带回家！

扫帚不会说话，不会走路，它回不了家。

怎么办呢？难道我只能待在树下，给日晒雨淋，直到老朽？每天劳动的扫帚，几天没工做，感到很很不习惯，这跟被人扫掉的垃圾有什么两样呢，唉，扫帚闷极了！

“傻孩子！邦邦没带你回家，你可以学习自立更生呀！”

有人跟我说话吗？扫帚往四周一看，根本没人哪。

“我是大树爷爷！”

大树爷爷？扫帚惊疑地问：“大树爷爷，您教教我，我该怎么办呢？过去我都是靠人家的扶持，才能发挥所长，完成工作的。”

“孩子，有志者，事竟成，一心一意要靠自己，一定会成功的。不是吗，你以前不懂得说话，现在想说不就说出话来了吗？”

扫帚很兴奋！他竟可以跟大树对话了，他试着走，竟也可以移动身子了！

“太好了，太好了，大树爷爷，我像邦邦一样，像个孩子了！”

大树爷爷说：“像个孩子该有个名字，以后就叫你丁丁吧，

丁丁就是你的名字。”

“谢谢大树爷爷，我要去找工作了”

“好，好，一路走去就是大城市了，丁丁，你要小心哦！”

丁丁一边观赏城市的高楼大厦，一边看到垃圾就打扫。

走啊走，扫啊扫，丁丁身上沾满了尘埃，热得浑身不舒服。但是，一看到干净的街道，丁丁一点儿也不介意弄脏了自己。在大街上，丁丁越过马路时，街上的大罗里大巴士大小汽车，好像根本就没看见丁丁！真是惊险百出！丁丁很小心，所以并没发生意外。

以前丁丁一天只是打扫一幢房子周围的小花园。今天丁丁可是做了整整一天的工，又热又累！想到大树下的荫凉，丁丁就回到大树爷爷这里，沉沉地睡了一夜。

天刚亮，大树枝头的鸟儿们都唱起歌儿来了。婉转的鸟鸣声，像断了线的珍珠，一粒粒滚落下来，催醒了酣睡的丁丁。

“大树爷爷，您家的小鸟儿真多，多得数不清哟！”

“是啊！丁丁，一百多年来，在我这儿飞来飞去的鸟儿，我也算不出个正确的数目呢！”

“谢谢大树爷爷让我住在您家。我出去做工啦，再见！”

“再见！”大树爷爷摆摆他绿色的手。

丁丁来到街头，左转右转。走啊走，扫啊扫，哪儿有垃圾，哪儿就有丁丁的身影。

数天之后，丁丁已经走遍了这座城市的大街小巷。只要是丁丁能力所及，处处都变得焕然一新！

夜来了，丁丁带着快乐的心情回到大树下。

大树爷爷称赞他：“从来没见过一把扫帚，可以单独打扫一座城市，丁丁，你真能干，真了不起啊！”

丁丁第一次受到赞赏，高兴得说不出话来。丁丁靠着大树的身躯，仰望满天的星斗。一闪一闪的星光，好像都在跟他欢呼：丁丁，丁丁，丁丁。丁丁含笑睡着了。

一觉醒来，丁丁精神饱满，他决定给自己放一天假，好好在城市里游玩游玩：他想去公园看美丽的喷水池、树上装置的七彩灯饰；儿童游乐场所的滑梯、跷跷板，恐龙的模型；公园里小小的湖，看人家钓大条的鱼。而闹市的购物中心，有奇奇怪怪的玩具，还有很多很多新鲜的事物。丁丁好想去参观。

丁丁走在他打扫过的街道。令他感到惊讶，所有的街边，又变回老样子，不时可以看到吃了零食，喝过了水的袋子盒子被扔弃在路旁！丁丁看到的不止是小孩，连大人也是这样。丁丁生气了！他对人的这种行为感到气馁！为什么他们不能像照顾自己的家园那样去看待一座城市的公共卫生呢？

丁丁失去了游乐的心情，心想着怎样让人改变这种不良的行为？

丁丁站在街头，看见一位交通警察正在执行任务，他灵机一动说：“我有办法了！”

丁丁在城市巡视，像个维持治安的警员，看见乱丢垃圾的人，就朝人家的手打下去，因为丁丁不会写字，不会开罚单呀！被打的人回头一瞧：“啊……啊……扫帚会打人？有鬼呀！”他们吓得魂飞魄散。又一个被打的人惊惶地叫：“啊……啊……扫帚，扫帚怎会打人的？是扫把精呀！”

丁丁啼笑皆非！

这城市里的人都在传说：“乱丢垃圾的被扫把精打，扫把精专打乱抛垃圾的人！”

出现扫把精的传说闹得满城风雨。

闹了几天，丁丁也累得快撑不下去了，他才想起几天没回家，该回家了。

丁丁睡醒时，天已大亮。他听不见鸟儿鸣唱，原来，鸟儿都离巢去觅食了。

“丁丁，傻孩子！几个晚上没回来，你到哪儿去啦？”

丁丁抬头看了大树爷爷，有点心慌。大树爷爷长得高，看得

远，他一定看清楚我的行踪。唉！丁丁径自难过起来。爷爷生气了吧！丁丁原本高兴自己能变成乖小孩，爷爷还给他取个好听的名字。现在，人们都把丁丁描绘成可怕的扫把精！

大树爷爷用绿手拍一拍丁丁的肩膀：“丁丁啊！以后别再恶作剧了，人如果不爱护生存的环境，你就是把他们吓死了，也没什么意义呀！你且去玩一玩，休息两天，再做工吧！”

“大树爷爷，我听您的话，不再打人，继续去做工，做一把勤劳的扫帚！”

大树爷爷笑呵呵：“丁丁不只是勤劳的扫帚，还真像个有智慧的孩子呢！”

“再见啦，大树爷爷！”丁丁带着快乐的心情到公园看恐龙去了！

（稿于 2001 年 5 月 24 日）



红毛丹树和野狼

◎ 丹青

27

野狼很想去对岸，因为那儿有几棵红毛丹树，树上结了满树的红毛丹，红彤彤的红毛丹引来了很多小动物摘食。

野狼可没兴趣去摘红毛丹吃，再说树身那么高，它也摘不到。它的目标可是那些小动物。它想了半天，终于，给它想到一个诡计。

它到长颈鹿家去，找到了长颈鹿叔叔。

“长颈鹿大叔，我们去对岸的森林，采红毛丹好吗？”

“你是肉食动物，怎么突然想吃素啦？长颈鹿怀疑自己听错了。”

“换换口味嘛，反正红毛丹又甜又多汁，我也很想尝一尝它的味道。”

“难得你想改变口味，好吧，我们一起去，反正我也想过去摘一些红毛丹来尝尝！”

野狼和长颈鹿来到河岸边，那是一条小河，河上横着一条几尺长的树干，成为一座独木桥，要过对岸，一定要走过这个独木桥。

长颈鹿脚很长，它三几步就过了独木桥，反观野狼，却没有长颈鹿跑得那么快了。

“等等我，唉，好累呀！野狼不停地喘气。”

它们来到红毛丹树下，只见小猴子、松鼠和兔子，还有蝙蝠和一些不知名的小鸟，都在采红毛丹，叽叽喳喳地叫着，好不热闹。

小动物一见长颈鹿那庞然大物，都吓得惊叫，飞的飞，跑的

跑。

“小动物们，大家不要怕，我们一起分享这甜美的红毛丹果吧！”

长颈鹿不但和它们一起分享红毛丹，还用它长长的颈项，伸向最高的树梢，采下那最大最红的红毛丹，给那些不善爬树的小动物们吃。

野猪、田鼠、鼠鹿和兔子，都吃得津津有味，它们绝没有想到，在红毛丹树后的草丛中，却有一双贪婪和凶残的眼睛，正瞪着它们呢！

野猪咬了两个红毛丹，跑到草丛中吃，它悠然自得地用门牙剥开红毛丹皮，吃着甜美的红毛丹肉时，冷不防从草丛中跳出一只野狼，一口咬住它的喉咙，它还来不及叫出声音，却已经丢了命。

野狼把吃剩下的野猪，藏在草丛下，又假意跑出来，帮忙小动物拾红毛丹，并且把它送给小动物们。

小动物们见到野狼，开始时也是很害怕的，后来，听长颈鹿叔叔说，野狼已不吃肉类，改吃素了。而且，又见它很友善地帮忙捡红毛丹给他们吃，也就失去了警惕心。

野狼一面吃着红毛丹，一面在心里打着坏主意。

“哈哈，这一群笨东西，还不知道大祸临头，只要我把那大树干推下河里，它们就过不了对岸。这是一座小岛，它们可逃不掉啦！”

野狼越想越开心，它假装要去河边喝水，还说顺便提两桶水回来，给大家解渴。

它快步跑到河边，用尽气力，把树干推向河边，慢慢地，树干被移动了，它大喜，再用力就把树干推下河了。

野狼以为神不知鬼不觉，自己做了坏事，还跑回红毛丹树下，大叫说：“桥被大水冲走了！”

但是，这一切都被长颈鹿看到了，长颈鹿那长长的颈项，伸

在树梢上，把野狼做坏事的丑行，看在眼里。

“没有下大雨，怎么突然有大水把桥冲走了？”长颈鹿问。

小动物们一听桥被大水冲走了，吓得大哭起来，不知如何是好。

“哈哈，你们死定了！”野狼伸出红红的舌头——那沾有野猪鲜血的舌头，笑得得意。

这时，小猴子发现了野猪的尸体。

“不好了，野猪被野狼吃剩一个头和一条腿！”小猴子大声叫。

小动物们吓得魂不附体，连跑动的气力也没有了。惟一的桥已被河水冲走，它们觉得已无逃生的机会了。

“不要怕，小动物们，桥是被野狼推下河的，它想把你们一网打尽，但是，它自己也过不了河呀！”

野狼这才想到，自己也不会游泳，它很后悔自己一心想害人，却害了自己。

长颈鹿叫小动物爬到自己身上，然后，它伸开它那长长的四条腿，很轻易地跳向对岸。

而贪心的野狼，吃完了最后一块野猪肉以后，再也找不到食物，它又不会爬树，过了几天，就饿死在红毛丹树下。



小说

A beautiful day,
wants to go out
with to say
of heart is glad
so much to say
in the church to pray.

Penny, Thorne, Steven,

great delight

more at night

chances no fight

殒落的星星

◎ 爱薇

如果有重新选择的机会，D 嫂还会那样执迷无悔地接纳她吗？

(1)

今天是星期天，早市显得比平常来得热闹，组屋前的这片停车场，空间本来就不很大，现在更因为摆满了各种吃的、用的、穿的，甚至是玩的大小小档口，更是拥挤不堪了。不过，说真的，这个早市虽然只是经营那么短短的五六个钟头，可是，麻雀虽小，却是五脏俱全，对我们这些小市民来说，的确是方便得很。

买好了当天的菜料，信步走到贩卖熟食的另一边。径直走到 D 嫂的面档，还是失望。只见她面档还是空荡荡的，不但见不到身材干瘦、矮小的 D 嫂本人，而她叠在档口内的那些塑料椅子，也东倒西歪。D 嫂没开档，到今天怕有四五天了吧？

这个时候，连续走来好几个像我一样，准备光顾的客人，大家无不为此大惑不解。

“怎么 D 嫂今天还没开档？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有人疑惑地问。

“我搬到这里算算也快十年了，天天几乎都要‘帮衬’① D 嫂的咖喱面，一年 365 天，据我所知，她除了农历新年会停那么两三天外，每天都是风雨不改地开档，我想不通她这一次怎么会这样看得开，接连休息了这么多天，怪事，真是怪事！”说话的，是个提了一大篮菜的中年肥胖妇女。

“是呀，我也是感到怪怪的，对了，D 嫂会不会病倒了？不

要怪我会这样想哦，像她这样日拼夜赶的，不要说是肉身，就是铁打的机器人也会垮的！”旁边另一个女顾客接口道。

“嘿，你们都说错了，D嫂不是看开，她也没病倒，告诉你们吧，她不是不想开档，而是开不了档！”一个打扮得十分新潮的少妇（我一眼就认出她是住在B座组屋楼下那个美发店老板娘），也不知道她什么时候走了过来，然后带着神秘兮兮的语气插嘴说。

大家素知她的新闻是出了名的“快”（至于可不可靠那又另当别论了），所以，听她这么一说，一个个都对她行以注目礼，一副准备倾听内幕新闻的期待神情。

“快说呀，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有人沉不住气了。

“D嫂找女儿去了！”

新潮少妇这话一出，一个个都震惊地把嘴变成了O形。

“找女儿？你说的就是那个经常坐在面档，不是老在打手提电话，就是全神贯注锉自己的指甲的那个‘妹丁’②？”

“不就是她啰？D嫂就只得这么一个女儿嘛！”少妇横了发问者一眼，好像怪对方多此一问似的。

“你的意思……？你是说她这个女儿离家出走啦？”有人小心翼翼，低声地问。

“是啦，已经是好几天的事，你们不知道而已。”

“真是yamgong③啰，会不会给姑爷仔骗去赚钱？”有人开始为D嫂感到担心。

“唉，现在的年轻人也真是难管教。管得太严嘛，又说不给她自由；放松一点呢，就开始作怪。不是我这个顾客爱在背后说人闲话，有时连我都看不过眼。不是吗？老妈子在那里忙得一头一脸的汗，而她却当母亲是透明的，不是坐在一旁发呆，就是拿着手提电话在那里煲电话粥。你们有没有发现，有时候D嫂一边在忙着，口里却在念念有词？其实呀，她就是在嘀咕这个不懂事的女儿！唉，看得我心里都难过。生个如此不生性的女儿，不生

也罢。我看呀，十不离九一定是受人唆使而离家出走。”中年妇女一副同情的口吻。

“人海茫茫，叫 D 嫂到哪里去找？”另外一个顾客说完之后，掉头就走。

我再也没有心情继续听下去了。

(2)

不久，D 嫂女儿失踪的消息，很快就传遍了我们这个花园住宅区。

其中有两家本地的华文大报记者，更是“神通广大”，也不知从什么管道，竟然让他们挖出许多自诩为“内幕”的新闻。

从记者报导中获悉，原来 D 嫂这个女儿，其实并非是自己亲生骨肉，故事就得细说从头。话说远在 15 年前，D 嫂有个年仅 15 岁的妹妹，小学毕业就停了学，后来更是胡里糊涂地与一个有妇之夫同居，怀了孕。对方知道与一个未成年的女孩有了这些不寻常关系后，一旦被人告上法庭，准吃官司，于是，就静悄悄地消失了。

D 嫂眼看这个妹妹在深受打击下，竟然企图自杀，只好婉言相劝她到外地将孩子生下，她愿意，并答应代为抚养长大，以弥补自己不能生育的遗憾。

孩子终于平安降临人间，没想到竟然是个粉扑扑、胖嘟嘟，漂亮的女娃儿。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D 嫂特地为她取名“宝珠”，名字虽然是俗了点，但也表示自己将视这外甥女如珠如宝之意，以安妹妹受创的心，平时则以“珠女”昵呼之。

不知情者，都以为她是 D 嫂的亲生女儿。

D 嫂的人生际遇，说来也怪坎坷不平的。

几年前，丈夫因为不幸患上鼻癌而不治。一家的生活担子（除了女儿，还有两个七老八十的家翁、家婆要养）。这个三十出岁的寡，外表看来比实际年龄还要苍老。虽然如此，可 D 嫂

却不曾亏待过这个女儿。尽管自己起早摸黑，忙得团团转，但从来不曾要求这个宝贝女到自己面档来帮忙，只希望女儿将全副精神贯注于功课上，最好能读出一个“春天”来。

可惜的是，做女儿的，似乎并不能体会母亲这番苦心，反而责怪老妈子给她太大的精神压力，简直让她受不了。

每天上学，对一般学生来说，也许正是一天快乐生活的开始，但对这个稍懂人事的少女来说，犹如服刑般那样痛苦。好不容易得过且过，勉勉强强地念到初中三，应付完了政府的PMR考试之后，也不理考试成绩如何，宝珠就对母亲坚决表明：

“你不用再劝我了，即使你贴钱给我，我再也不会回学校去。”

“我问你，你到底有没有头脑的？你现在才几岁？不读书，干什么？”尽管D嫂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又骂又劝的，可惜对这个任性的女孩，却是一点也起不了作用，执意地与学校说“拜拜”了。

一个正当青春年华的少女，就这样放弃了大好的读书机会，为自己的求学生涯，画上了休止符。她这一举措，也等于完全粉碎了D嫂盼望女儿读出一个“春天”的美梦。

停学还不到一个月，宝珠又动起新的念头来了。有天晚上，看完一出爱情连续电视剧的大结局之后，她就对着正准备隔天开档用的佐料的母亲说：

“妈，我想去找份工作。”

“找工作？你以为要找就有吗？告诉你，现在满街的大学生，都在‘量马路’④，你自己呢？也只不过是初中生而已，重的吗，你干不来；轻松点的呢，你不够资格。你倒说说看，你能找到什么工作？照我看哪，你什么工也不用去找，反正我请的那个印尼外劳最近刚偷跑掉，我一个人忙不过来，你就到面档来帮我好了。不过，你放心，虽然我们是母女，但我绝对是公私分明，不会让你白帮的，工钱嘛，我照给，只要你安分守己，乖乖地听话。”

“怎样，难道我讲错了吗？你不必用这种眼神看我，告诉你，不要以为到外面打工很爽，不是我这个做母亲的要唱衰你，以你这种臭脾气，我看做不到三天，不是人家炒你鱿鱼，就是你炒人家鱿鱼。”D嫂乘机对女儿大发议论一番。

“我才不要到你的面档工作呢！”宝珠一口回绝了母亲的提议。

“为什么？嫌我给的工钱少？还是以为我这面档是非法的？放心，我可是有‘来神’（执照）的呀！”D嫂自以为猜中了女儿的心思。

“我讨厌面档的工作！”宝珠说出了心里话。

没想到D嫂一听之下，差点就要赏以“五指山”——一巴掌挥过去。

“死女包呀^⑤，你看不起老妈子这个面档？哼，你不想想看，我是怎样把你养大的，还不是靠了这个面档？付房租、你的教育费、生活费，你知道这些钱是从哪里来的？告诉你，就是靠了这个你看不起的小面档赚来的！”

D嫂越说越气，只差点没将肺给气炸了。

想当年，自己不幸嫁了个游手好闲，不争气的老公，女儿又小，多亏一个在政府部门工作的马来邻居——莫哈默，好意地向她建议，并帮忙自己申请到一个熟食小贩执照，这才搞了这个面档。初时生意并不怎样，仅够维持起码的生活而已。然而，这些年来，多亏熟客的捧场、关照，加上自己不断精益求精的烹饪手艺，以及采取薄利多销和多样化的食物的经营方式，收入一天天地渐入佳境，甚至有口皆碑。经过多年的打拼，不但偿还了丈夫生前的一些债务，前年还在附近买了栋单层排屋。此外，自己还省吃俭用，储蓄了一笔钱，准备给女儿作为将来升大学之用，谁想到她竟然如此不争气，枉费自己一片苦心。

不过，经过一段时日后，D嫂倒也想通了，正所谓行行出状元，自己也不过是小学毕业，还不是一样可以赚钱、养家活口？现在，听到女儿竟然表示看不起这个赖以维生的面档，可忍孰不

可忍，于是，结结实实地将她痛骂了一顿。

宝珠不禁愣在那里。

打从她懂事开始，哪曾看过母亲对自己发过这么大的脾气？更让她害怕的是，只见母亲成串成串的泪水，顺着她这个年龄不该有的憔悴脸庞，流了下来。

看到这种情景，宝珠惟有勉强地答应母亲，她愿意暂时在面档帮忙一阵子，条件是：一旦找到合意的工作，就得让她走！

(3)

青春，就像是一只张开双翼的苍鹰，她渴求的，是高空中自由自在的盘旋、飞翔，而不愿栖息在矮林的枝桠上。对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女，一颗跃动的心，欲禁难安。要她每天五六个小时守在面档，做这千篇一律的工作——收钱、收拾碗筷、擦抹桌面等，实在有度时如年之感。她向往的，是外面热闹喧哗、色彩缤纷的花花世界。她有的是一颗年轻、骚动不安的心，而它早已飞向广阔的蓝天。

每次到D嫂面档光顾时，从女孩那副无精打采、面无表情、敷衍似的待客态度，给我的感觉是这女孩子并不快乐，但却是无可奈何。

我还清楚地记得宝珠“失踪”的几天前，就快接近D嫂收档的时间，我家突然来了几个不速之客——小朋友，为方便起见，我以最快的速度赶到D嫂的面档去，准备先“打包”几份D嫂的拿手咖喱面来应急。可是，当我气喘吁吁地到她那里时，D嫂不在，只有宝珠正在与一个20来岁左右的年轻男子，两人挨得很近地坐着，谈得好不开心，而且态度亲昵，有点意外。更令我惊异的是，发现这少女脸上绽开罕有的灿烂笑容，从来不曾看她这样的欢颜过。

“小姐。你妈呢？这么快就收档了？”不见D嫂，只好不兴趣地打断两人的谈话，急促地问。

“我妈牙痛，回家了。”

“不卖了？”我有点失望。

“不卖了，不过，一下子她会来收档。”

我看到玻璃架上还剩下不少河粉与云吞面团，以及配料等。

“小姐，是不是可以帮个忙，煮三包云吞干捞面给我？”我带点请求的语气。

“Sorry 啦，安蒂，我不会煮耶。”

“你就照你妈的方法弄不就成了？”

“安蒂，我真的不会耶。平时我又没注意我妈是怎么搞的？等一下做得不好吃，不好意思啦。”明显地，这只不过是一种托词，明摆着不想做我的生意嘛！

没办法，我只好转到另一个印度人的档口，买几片加蛋的 Roti Chanai 应付算了。

(4)

D 嫂女儿失踪的消息，很快就像春风野火般，在我们这个花园住宅区传开了，加上报章报导，连远在百多公里外的表妹，也好奇地来电询问：“听说你们那里有人拐带少女？”

可怜的 D 嫂，已经被这突发事件折腾得不成人形。一听到有人说在南部的新山看到女儿时，也没时间调查一下是否属实，就急巴巴地赶了下去，结果是扑了空；等到有人来电报知在北部怡保的某条街上，看到一个女孩，有如登在报章上的女儿照片相似，D 嫂这边刚一放下电话，就立刻迫不及待地央求朋友驾车直奔怡保寻女去了。

经过一个星期的东奔西走，女儿依然不知所踪，仿佛在人间蒸发了似的。禁不住一连串的奔波、精神煎熬、肉体折腾；再加上多年的操劳，原本健康就不怎样的她，这下子几乎接近崩溃的边缘了。

“喂，D 嫂，为什么你不去找张天赐试试看？或许他帮得上忙呢？报上不是刊登过他通过很多方法，替家长找回好些个失踪

的少女，还有离家出走的妈妈吗？”有人好心地对D嫂提出建议。

“你的意思是指报章上经常报导专门替人排难解纷的那个张天赐？”

“是呀，就是他啰！”

“其实，不用你提醒，我一开始就有想到他了。可是，我在想，如果自己可以找到阿女，就不要去麻烦人家。再说，这也不是什么体面的事。唉，不知道这个死女包跑到哪里去，竟然连个电话也没打回来。良心给狗咬掉了，枉费我白养了她十几年。”讲到这里，心力交瘁的D嫂，忍不住呜呜地哭了起来。旁人也禁不住为之心酸不已。

“D嫂，你女儿出走，会不会是因为你平时不大关心她呢？”有人善意地指出说。

“我怎会不关心她呢？她说不读书，我就由她；她说要买手提电话，我也买了一个最新的给她；她要去哪里旅行，我也答应，她还要我怎么做？你们看得到的，我自己就像一条老牛，从早做到晚，哪里有休息过，还不是为了她？”D嫂满腹委屈地大发牢骚。

“D嫂，不是我要讲你，有些小孩不是你给他什么她就开心的，像她这种半大不小的年龄，正是需要亲人的关心，而你却只顾一天忙到晚，你不替她想想看她有什么感受？每天你有多少时间跟她在一起，谈过几句话？”

“我有什么办法？我又不是闲在那里坐着，她也应该体谅我才对。”D嫂很不服气地辩解道。

“D嫂，我们都是人家的母亲，说句坦白话，现在的青少年不像我们那个时代了，现在讲究什么亲子沟通，就算他们有求必应，他们也不一定会感激你。说来说去还是那一句，时代不同了。”

“本来嘛，这是你的家事，我是不该说的。不过，不管怎样都好，现在最重要就是赶紧想办法将你的女儿找回来再说！”

在无计可施下，最后，D嫂只好找到张天赐的办事处去，将女儿失踪多日的处境告诉对方，并要求给予协助。

(5)

一个多月过去了，可是，D嫂的女儿还是渺无音讯，没有任何下文。

有人猜测，宝珠被人拐带到国外去的可能性很高，否则，新闻也登了，D嫂寻女的广告也刊登了好些天，如果她是负气出走的话，起码也会打个电话回来报平安的嘛，再说，D嫂点算一下放在柜子里的现钱，也只不过少了200令吉而已，这区区小数，又能顶得了几天呢？除非她很快地找到了工作。再说，所谓知女莫若母，自小娇生惯养的她，D嫂知道这个女儿可是吃不了一点苦的。惟一让她担心的是，不久前才替她申请的国际护照，却不翼而飞了。

D嫂在女儿失踪两个星期后，面档依然照常营业。但是，她已经失去了往日笑脸迎人的待客之道；相反的，常见她目光无神，形容憔悴；贩卖的食物也没以前那样多样化了。记得有一两次去光顾时，我跟她讲明要的是咖喱面，而她却煮了清汤给我；顾客叫了云吞面，她却捧上河粉。

由于大都是熟客，也都能体谅D嫂失神落魄的原因，深表同情，所以也不愿意跟她计较，照吃不误。

走笔至此，脑海中忽然跳出了鲁迅小说《祥林嫂》中的主角的形象。

注释：

- ① 帮衬：广东话，光顾之意。
- ② 妹丁：广东俗语，小女孩。
- ③ yamgong：广东话，口头禅，即惨了之意。
- ④ 量马路：失业之意。
- ⑤ 死女包：广东俗语，死丫头之意。

小洛琳和她的猫儿们

◎ 灵子

“铃……铃……”放学的钟声一响，小洛琳马上背起书包，奔向校园的方向。

校园里有绿绿的树，红红的花，还有几张石椅子；妈妈就坐在石椅上等着她，当然，还有那调皮的小弟，你看，他正坐在小推车里，咧着小嘴巴，挥动着胖胖的小手哪！

“妈妈，妈妈，小猫咪怎么样了？它们长得什么样子呢？”

“你看你，别跑得太快啊！当心摔着。”妈妈帮小洛琳拎着书包，才回答说：“待会儿回到家里，你不就可以看到了吗！”

原来，昨天夜里，家里的猫妈妈生产了，生下了四只小猫咪。小洛琳已经睡了，第二天早上却又赶着上学去，没能看清楚。她人在课堂里，心儿却早已飞到家里，飞到她亲爱的猫儿身边。

“啊——真可爱！”小洛琳顾不得换下校服，她蹲在纸箱旁边，眯着小眼睛，看着箱子里头躺着的猫妈妈，还有四只毛茸茸的小猫正在吮吸着猫妈妈的乳汁。

时间过得真快，四个星期之后，小猫咪开始淘气起来了；它们总是喜欢在小洛琳的脚边绕来绕去，还会互相嬉戏，翻筋斗，玩追球和抓球的游戏。小洛琳简直着迷了，每天放学之后，便和小猫咪玩在一块儿。

“琳琳，今天的功课温习了没有？课本的习题做完了没有？”每一天，妈妈总是要三催四催，她才不情不愿地开始做功

课。

“妈妈，小猫咪是不是可以和我一起睡觉？你看它们睡觉时，身体一抖一抖的，它们一定是觉得好冷吧。”这一天，小洛琳又突发奇想，问起妈妈来了。

“不行，不行！猫咪的身体脏死了，怎么可以和它们一起睡觉！”

“可是，你不是常常替猫咪洗澡吗？”洛琳不服气地问妈妈。

“猫咪虽然洗了澡，毛发里还会藏着许多看不到的细菌的。”

小洛琳嘟起小嘴巴，心里想：“妈妈真是少见多怪，阿美娜的 makcik ①才不是这样想的。”

上一回的假期，她到外婆家住了一个星期，每一天，她都和阿美娜一块儿玩耍。阿美娜住的高脚屋，就在外婆屋后不远的椰树林里头。

阿美娜和洛琳年纪相仿，每天在椰林里和其他的马来朋友玩捉迷藏，到小沟渠里捉小鱼，而最令小洛琳感到兴趣的，便是阿美娜家里那些猫儿了。

当早晨的阳光照进了高脚屋的阳台时，猫儿们便会在暖暖的阳光里打盹；有的躺在沙发椅上，有的趴在栏杆上，有的眯着眼，有的伸着懒腰，还有一些伸着粉红色的舌头舐着身上的毛发；神态各异其趣，看得小洛琳心花怒放。

当她和阿美娜躺在楼板上的时候，猫儿就会“咪呜咪呜”地走过来，在她们的脚边磨磨蹭蹭，有时候还会爬到她们身上来。

阿美娜的“makcik”看到了，从来都不生气，反而软声软语地唤着猫儿：“Sayang, mari-lah sayang. ②”

有时候，“makcik”还会邀请小洛琳到厨房去，请她喝红通通的“西乐水”，吃热烘烘的牛油饼干，这时候，“makcik”也会让猫儿和她们一起享用饼干。

小洛琳回家之后，常常想，为什么“makcik”可以做的，妈妈却不让她做。

有时候，妈妈被她问得哑口无言，只好说“因为我们的makcik的生活习俗不同”。有时候，妈妈被她纠缠得没法子，只好说“这样吧，我们一起来替猫咪洗洗澡，猫儿洗干净了，你就可以抱抱它们了。”

洛琳听了，高兴极了，马上找来大毛巾、洗发液，妈妈开了浴室里的热水器，便开始给猫儿洗澡。妈妈还拿来了吹风筒替猫儿烘干毛发，小洛琳也拿了梳子替猫儿顺着毛发。

猫咪洗了澡，蓬松松的毛发光亮顺溜，看起来更加可爱了。小洛琳一会儿抱抱小花猫，一会儿抱着斑斑猫，一会儿又抱起小黄猫，玩得开心极了。

妈妈怜惜地看着小洛琳，心里想：“这孩子，性情和我小时候真是一模一样。”

妈妈小时候，跟洛琳一样爱猫，她常常把零用钱省起来，买了猫饼干；住家后巷里有许多流浪猫，她便常常用猫饼干招待它们。

妈妈养了一只大白猫，每天晚上，大白猫便会趴在书桌上，陪她做功课，乘着没人注意时，它就会钻进蚊帐里头，和妈妈睡在一块儿。

有一次搬家，临走时，妈妈找不到她的大白猫，死赖着，说什么都不肯走，直到邻居阿伯把猫找来了，她才肯离开。

大白猫养得很久很老了，有一天，它却突然失去了踪影，再也不回来了……

妈妈想着想着，心潮起伏，眼眶里不知不觉地涌满了泪水。妈妈又想起了几天前的一件事情来。

那天放学，妈妈带着小洛琳到熟食中心去。

“妈妈、妈妈，你看！为什么这里的叔叔养了许多猫，却没有好好地照顾它们呢？”

妈妈顺着洛琳手指的方向看去，果然看到许多觅食的野猫，有的折断了脚，有的身上烂去了一层皮毛，它们看起来脏兮兮、瘦巴巴、无精打采。

妈妈说：“这些都是没人养的流浪猫。”

“为什么没有人收留它们呢？它们看起来好可怜哟！”

妈妈听着小洛琳的问话，脑海里又涌现了一段回忆：小时候的她，何尝不是这么天真无邪呢；想当年，她还曾经在自己的作文簿子里，许下了一个天真美好的愿望，希望自己将来能够开一所收留所，专门收留那些无家可归的流浪猫。她还记得，这个特别的愿望，还曾经被老师取笑一番，并且在课堂里把她的大作念了一遍；同学们的嬉笑声，笑得她满脸通红。

妈妈从那些杂七杂八的记忆里回到现实来，她必须面对眼前这五只长得又健康又活泼的猫咪了。

这一大四小的猫咪，每天蹦蹦跳跳，嬉戏玩闹，吃得多，排泄也多，妈妈简直忙得昏头转向了。

经过了一段日子的考虑后，妈妈终于有了决定，明知道小洛琳一定不肯答应，还是要告诉她：“琳琳，妈妈已经决定把猫儿送走，只留下小斑斑和猫妈妈……”

“不行！不行！猫咪不能丢掉，丢掉了它们会好可怜的……”不等妈妈说完，小洛琳果然大声哭闹了。

“琳琳乖，不许哭，听妈妈把话说完。”妈妈严肃地对着洛琳说，“你看，妈妈每天的工作总是忙不完，要照顾你和小弟，要做家务，还要到学校去接你回家；现在还要照顾五只猫咪，妈妈觉得很辛苦，难道你不体谅妈妈，万一妈妈忙到生病了，那可怎么办？”

妈妈顿了一顿，接着说：“何况，猫咪送给阿美娜和她的邻居，你若到外婆家去，还是可以常常去看它们，和它们一起玩耍呀。”

也许是最后的几句话打动了小洛琳，只见她用手背擦着红红的眼睛，慢慢地止了哭声，答应了妈妈的建议。

第二天，小洛琳拎着竹篮里的三头小猫咪，和妈妈一起到外婆家去。

她把小猫咪送给阿美娜，再让阿美娜转送给爱猫的小朋友。

“小猫咪，再见了，希望能够找到疼爱你们的新主人，我会再来看你们的。”

要回家了，临走前，小洛琳红着一双眼睛，吸着鼻子，抚摸着小猫咪毛茸茸的头，口中轻轻地叨念着。

归途中，妈妈回头看——一言不发，满怀心事的小洛琳，心里觉得非常难过。

妈妈并没有去惊动她，就让她先上一课人生的必修课吧。

人生原本就有许多的不圆满和不如意，分离和割舍是人生必须经常面对的抉择，那种感觉虽然痛苦，却无从逃避。

“小洛琳，经历了一场人生的小小抉择之后，希望你能够逐渐成熟长大，长成一个心智坚强、健康的好女孩。”妈妈在心里头默默地祷祝着。

注释：

- ① “Makcik”意思是婶母、姨母或对年老妇女的称呼。
- ② “Sayang mari-lah Sayang”意思是“亲爱的，过来啊，亲爱的”。



点亮一盏灯

◎ 舒颖

“阿鸿呀，可儿哭了，你没听见吗？耳聋了啊？”妈妈的声音，如雷轰顶，我马上被轰得从沙发上跳起来，急步跑进房间。

虽然我已用最快速度冲进房间，把哇哇大哭的可儿从小床上抱了起来，使她破涕为笑，妈妈还是免不了要训我一顿：“书不好好念，整天捧着漫画当宝，叫你做一点点事总是要喊了又喊才会动，看我不把你那堆漫画拿去烧了！”

我沉默。妈妈生气的时候我最好就是保持沉默，让她唠叨几句就好了。我如果顶撞一句，那就天下不太平了，妈妈的声音，可以从街头震到街尾，大家都会听见，真是太没面子了。

我静静地一手抱着可儿，一手抱着饼干罐子，走到客厅。我将可儿放进她的学步车里，再塞几块饼干在她手里。可儿开开心心地吃着饼干，我连忙拾起刚才被我扔在地上的《三国演义》，躺在沙发上看。

我才看不到两页书，可儿又在唧唧呀呀地叫个不停了。我假装没听见，不打算理她，谁知她竟哇哇大哭了。

我赶忙从沙发上跳起来，看看这个小哭包又要耍什么花样了。

可儿已吃完手上的饼干，正盯着桌上的饼干罐叫个不停。我问她：“可儿还要吃饼饼吗？”她用力点点头，嘴里唧唧呀呀地不知在说什么。这个可儿真烦死人了！

我打开饼干罐，可儿咧着只有四颗小小门牙的小嘴，呵呵地笑，我看了，又不忍心生她的气了。

我扭开电视，将可儿最喜欢看的卡通录影带，放入录影机

内，调好影像，可儿马上被吸引住了，对着荧光屏舞动她的小小手。可儿至少有片刻不吵不闹，我就可以不必受干扰，可以安心心地追阅我的连环故事——《三国演义》了。

妈妈在后面的小房间里车衣，听不到可儿的声音，又不放心了，再三地喊：“阿鸿啊，可儿在做什么？你到底有没有看着她？为什么一点声音也没有？”

妈妈就是这样烦，可儿哭喊，她怪我没有好好看着可儿；可儿乖乖地安静地观看卡通片，她又要担心可儿没有声音没有动静，真是烦死人了！

我只好提高声量，回答道：“可儿在看卡通片，没事。”

妈妈和我这样一来一往地喊着说话，可儿听到声音，又不安分了，她用手抓着头发，不耐烦地嘟嘟呀呀。

我无奈地将《三国演义》扔在一边，将可儿抱起来，用手一摸，唉，尿湿了裤子！我偷偷地在可儿的小屁股上轻轻拍了两下，小声骂她：“你这个小哭包，烦死人了。”

唉，我多么希望能够在学校里上一整天的课，那就不用这么烦了。尤其是周末或学校假期，更是我最痛恨的日子。

前几年就不同了，那时我天天早上去上学时，就盼着中午快快到来；学校才刚刚开学时，我又数着假期还有多少日子才来临。虽然那时也常常挨骂，骂我不做功课啦、贪玩啦、考试不及格啦，凡是做错了什么事都要挨骂，不过骂骂一阵就过去了，我还是照样打我的球，看我的漫画，看我的电视节目，自由自在，多么逍遥，多么快活。

现在就惨啰！自从去年年终假期的时候，可儿加入了我们的家庭，就是我的噩梦的开始了。可儿要睡觉，我要拍她摇她；可儿睡醒了，我要抱她陪她玩；可儿哭了，挨骂的一定是我了。

今年新的学年一开始，我多么希望教育部部长能够下一道命令：所有学生必须上全天的课，从上午八点至下午五点！那该多好啊！

每天放学后我真想留在学校里上下午课；周末的课外活动，我总是拖到全校的老师及同学们都走光了，校工叔叔要锁上校门了，我才心不甘情不愿地，垂头丧气地离开校园。

假期里最惨了，我只能呆在家里抱可儿陪可儿，真是无聊透了，可儿刚出世时我初见她的那种喜悦的心情早已烟消雾散了，取而代之的是厌烦的心情。

以前的假期里，我都是到外婆家去住一段日子，与表哥表弟们一起去钓鱼、放风筝、骑脚车，多么写意的假期生活啊！可是，现在为了帮忙照顾可儿，我已很久很久没到外婆家去住了。

有时候傍晚爸爸提早收工回家，就会经不住我苦苦哀求，放我出去对面的草场打球放风筝，这也是我最开心的时刻，往往都忘了爸爸之前的再三叮咛，一直玩到日落西山，街上的路灯都亮了起来，我才依依不舍地与玩伴们告别。

我玩到流连忘返，又弄得全身都是汗啊泥啊邋邋遢遢，妈妈看了更是火上加油，狠狠地骂我：“整天就只想往外跑，玩到连时间都忘了，干脆就在外面吃饭睡觉好了。”

妈妈连我的朋友也看不顺眼，骂他们：“天天来叫啊叫啊，就是你们这些人把阿鸿带坏了，玩到心都野了，书不好好念，功课不好好做，连家也不回。”

所以凯祥、铭威以及俊伟他们再也不敢像以往那样在家门外大大声喊我了。他们总是躲在篱笆外，偷偷地瞧，小心地望，确定妈妈不在客厅里，他们才悄悄地喊我，约我出去。

不过，有时候我也得提防可丽这个鸡婆，她最会打小报告了，一等到凯祥他们差不多要出现的时候，她就守在客厅。如果让她看见凯祥他们在屋外东张西望，她就会大大声喊妈妈：“妈妈，妈妈，哥哥又要溜出去了。”

我就休想有机会溜出去玩了！

* * * * *

有时候我会胡思乱想，怀疑自己是不是妈妈亲生的孩子？不是吗，我看过许多故事书、电视剧，还有电影，都是女儿挨骂得多，儿子却最得宠，所谓大人所讲的重男轻女嘛！可是妈妈偏偏就相反，从小我就常常挨骂，尤其是可丽上了小学后，一连三年都考到第一名，我被骂的更多更繁。妈妈最常挂在嘴边的就是：

“你看你看，妹妹用功念书，字体端端正正，功课一点都不马马虎虎，一点都不需要我操心。你呢？一年不如一年，成绩都是满江红，书都念到牛肚子里去了。”

妈妈真幽默，书怎会跑到牛肚子里去呢？可是，大人说的话，他们都以为是有道理的。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故事书啦连环图啦漫画啦我都看得津津有味，可是一拿起课本，瞌睡虫就要来找我，去见周公了。我的学校作业也是做得一团糟，连老师也一面改一面摇头。

妈妈最怕家长日去我学校见老师，老师一见到妈妈，就长篇大论，要妈妈注意我的功课督促我念书，又批评我上课不专心、贪玩、爱讲话，总之是把我评得一无是处。妈妈怪我每次都丢她的脸，害她没面子。

可丽就不一样了，她的老师常赞她乖、用功又好学，妈妈听了脸上多有光彩，因为可丽的表现令她感到骄傲。

我却非常不以为然。我心里暗暗想：“哼，考第一名又有什么了不起？除了课本，她什么都不感兴趣；不会打球，不会放风筝，不会钓鱼，连漫画、连环图书这样有趣味的书都不会欣赏，做人还有什么乐趣？我才不要像她这样乏味无趣！”

去年可丽三年级考升班评估考试时，我天天祈祷，希望她别考上，不然她直接升到五年级的话，与我同级，我不是更丢脸了？虽然我知道我有这样的私心是很不对、很卑鄙的事，可是为了面子问题，我又无法不让自己自私一点。

后来可丽并没考上升班试，她和妈妈很失望，我应该很高

兴，可是，奇怪得很，我却连一点点的¹高兴也没有。

可儿出世后，妈妈重女轻男的态度更是明显：可丽要念书要做功课要应付考试，可丽的时间宝贵，阿鸿反正不爱念书，闲着也是闲着……。

于是，帮忙照顾可儿的责任，就自然而然地落在我身上。而可儿这个小哭包也真可恶，她偏偏就喜欢让我抱，有时可丽心血来潮，要抱抱她逗逗她玩，她就哇哇大哭。如此一来，可丽就更加可以顺理成章，不会帮忙照顾可儿了。

有时我真是恨得想狠狠地打可儿几下泄泄气，可是一看到她天真可爱又无邪的笑靥，我又不忍心下手了。

其实可儿也不是真的那么可恶，她也给家里增添了不少的欢乐，尤其是爸爸工作累了一整天，一回到家见到可儿伸着肥肥嫩嫩的小手要他抱抱时，什么疲惫什么烦恼，爸爸都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爸爸做修车技工，工钱并不多，妈妈就得在家车衣来赚钱贴补家用。妈妈说奶粉越来越贵，多了一个可儿，支出增加了不少，所以妈妈拼命地车衣，连半夜也听见妈妈车衣的声音。我知道白天我去上学的时候，妈妈要做家务，又要照顾可儿，没有什么时间可以车衣。我放学回到家，可以帮忙照顾可儿，妈妈就赶紧将衣服车完，向工厂交货，然后又领更多的衣服回来车。

看见妈妈为了这个家，为了我们，日夜车衣，我心里很难过。

我一难过，心里一惭愧，就发誓要乖乖待在家里，好好念书，像可丽一样做个好孩子、好学生，让妈妈开心。可是，不知为什么，我一拿起课本，眼皮就重得睁不开。那些作业，那些生字，对我来说，是多么的陌生。唉，算了，还是去学校向同学借来抄吧！

我想我真的是很没用，无药可救了！

* * * * *

炎热沉闷的下午，好不容易将可儿哄入梦乡，我自己也已昏昏欲睡了。

迷迷糊糊中，我听见一声巨响，接着似乎是听见妈妈的声音：“阿鸿，阿鸿，可丽！”

我睁开眼，屋里静悄悄的，并没有什么人在叫啊！我想一定是在做梦吧！我闭上眼正想再睡，忽然感觉到屋里似乎安静得有点不寻常。对了，我想起来了，屋里除了风扇转动的声音，还少了一种非常熟悉的声音。那就是妈妈踏针车时发出的声音呀！

一种不祥的预感涌上心头，我顿时睡意全消，疾步冲到后厅的小房间。可丽几乎与我撞个正着，她问我：“刚才是妈妈在叫我们吗？”

我还未来得及回答，就见到妈妈坐在厨房的地板上，面无血色，连嘴唇也泛白了。

可丽和我不约而同地喊：“妈妈，妈妈！”可丽还哭了起来。

妈妈伸出手让我扶着站起来，似乎又摇摇欲跌。我连忙拉了张椅子让妈妈坐下。看到妈妈苍白的面容，我是又惊又怕。可是，我对自己说：“不可以慌张，要保持镇定。”可丽已吓得哭了，如果我再惊慌失措，也跟着哭的话，情形就糟了。

我倒了一杯热茶给妈妈喝，然后说：“妈妈，我去打电话给爸爸和外公。”

爸爸和外公几乎是同一时间到达家门，然后一起扶着妈妈上外公的汽车。

爸爸临上车前，摸摸我的头，说：“阿鸿，爸爸送妈妈去医院，你好好在家，好好照顾可丽和可儿，不要吵架，知道吗？”

我顺从地点点头。可丽也表现了对我前所未有的依顺，一直挨着我坐着，还不时地问：“哥哥，妈妈会不会死？”

我非常肯定地回答：“不会的，一定不会的，妈妈一下子就

会回来了。”

等待，是多么漫长啊！一个小时，两个小时过去了，爸爸他们还未回来。可丽已哭到累极，躺在沙发上睡着了。

可儿午觉醒来了，我帮她换下尿布，穿上干净的裤子，然后冲泡牛奶给她喝。我陪着可儿玩玩具，陪她看卡通片，当我做着这一切我每天都在做的事时，我发现，我竟然比平日更有耐性。

当外公的汽车终于停在家门口时，我抱着可儿，和可丽一起跑出屋外。可丽一眼瞧见妈妈在车里，兴奋地大喊：“妈妈回来了，哥，妈妈没有死，妈妈回来了！”

外公和爸爸小心翼翼地扶着妈妈走进屋里，再进入房间。

妈妈躺在床上，样子虽然很虚弱，可是脸色已不像刚才那样可怕了。

妈妈看见我们三个靠在床边，伸手摸摸可丽的头，捏捏可儿的小手小腿，然后，望着我，轻声问：“可儿乖不乖？有没有哭闹？”

我点点头，又摇摇头，正想开口说话，忽然觉得喉咙好像有东西哽住了，又感觉到眼眶热热的、痒痒的，非常难受。

爸爸将可儿抱过去，揉揉我的头发，说：“孩子，妈妈没事了。”爸爸这么一说，我的眼泪竟流了下来。

妈妈拉着我的手，让我在床边坐下。

妈妈为我抹掉眼泪，笑着说：“傻阿鸿，你刚才表现得多么镇定多么勇敢，怎么现在妈妈好好的，没事了，你竟哭了呢？”

我用手揉揉眼睛，一句话也说不出。

爸爸说：“是啊，医生已替妈妈做了详细的检验，妈妈没事，只是操劳过度，又有一点点的贫血，所以才会支持不住而跌倒。医生说妈妈好好地休息几天，就会恢复体力了。阿鸿，你不必担心了。”

外公竖起姆指，称赞我：“阿鸿，你真能干，你妈妈常常在我们面前夸你，说你会帮忙照顾可儿，外公今天亲眼看到了，你

果然是个好帮手，也是个好哥哥哦！”

我不好意思地低下头，妈妈将我的手紧紧地握着，有股温温的、暖暖的感觉，涌上我的心头。

原来，我在妈妈心目中，并不是那么一无是处，原来，我在家里，并不是没用的孩子，原来，我的妈妈并不偏心。

可丽爬上妈妈的床，依偎在妈妈身边，撒娇地问：“妈妈，我呢？我是不是好孩子？”

妈妈搂着可丽，笑着说：“当然是啦！你们三个，都是妈妈的好孩子，也是爸爸的好孩子。”

外公拍拍我的背，又拉拉可丽的头发，说：“也是外公的好孙子。好啦，是好孩子就让妈妈多多休息，外公带你们去吃炸鸡、汉堡包，还有薯条，好不好？”

可丽马上拍手欢呼起来。

我望着爸爸，爸爸点点头，温和地说：“你们还没吃晚饭，一定饿坏了，快跟外公一起去吃吧！”

当我们走出屋外，我这才发觉天色已暗了下来。我转头一望，客厅的灯亮着，我的家，一片光明。

我的心里，也点亮了一盏灯！

（2001年）



血滴子

◎ 高秀

(一)

小强放学回来，一进门，就看见爸爸坐在沙发上看报纸。他正要向爸爸提出一个要求，因此还没把书包放好，就急忙走前去，叫了一声爸。

“你回来了？”爸爸的双眼仍注视着报纸，嘴里却这样吩咐着：“快吃饭去！”

“嗯！”小强应了一声，仍站在那里：“我……”

“有什么事吗？”爸爸终于放下报纸。

“爸爸！”小强满怀希望地说，“今晚带我看电影去。”

这下子，做爸爸的可就感到奇怪了；因为孩子一回来就提出看电影的要求，似乎有“非看不可”的意味。不过，每一个小孩都喜欢看电影，细想起来，又好像没什么可奇怪的。

“上个星期不是看了吗？怎么又……”

“今天的更好看！”小强插嘴，“同学们说的……”

“什么片子？”

“《连环血滴子》——很紧张的！”小强边说边摇动父亲的肩膀，“带我去啰！带我去啰！”

原来是武侠片——小强（其实是每一个小孩子）最喜欢看这类片子。有一个时期，做爸爸的为了让孩子高兴，也带着去看了一些；事后觉得那些血腥镜头和强烈的个人英雄主义，对孩子有很坏的影响，因此也就减少了上电影院的次数。

“是不是因为有许多同学看过了，所以你也想去看……”

小强发现父亲的脸色很严肃，不敢回答。

“改次才带你去看别的片子。”做爸爸的又说，“武侠片对你没有好处：打打杀杀，看多了，你就会学样。”

看样子，这一回爸爸不会是“有求必应”了；小强于是嘟着嘴，很不高兴地走进房去。

(二)

没有看《连环血滴子》就好像失落了一件东西一样——这是小强的感觉；因为同学们在课室里谈论那部影片的时候，个个都指手画脚，把它说得怎样好，教人心痒痒地。而且，同学们也都有“我看过了”的光荣感；相比之下，自己反而……

就那样地想着、想着，连笑容也没有了。

一部影片有那么大的吸引力？不完全是。一方面还是由于小强的脾气不好，常常闹情绪——父亲不答应他的要求，他就做什么都不起劲。难怪有时候做爸爸的这样说：“嘿，小小年纪就这样，大了怎么得了？”

可是，做妈妈的却不同——她总是顺着孩子。

晚上，当父亲出去的时候，小强就故意站在妈妈的面前，绷着脸。他的这副样子，做妈妈的早就看惯了，同时也知道该怎么做，于是说：

“妈答应你！”

“可是爸爸……”

“明天是星期六，没有上课；下午二点钟，我给你钱，你和同学去看那部什么……什么连环……连环……”

“连环血滴子！”小强急忙接嘴。

“嗯！……血滴子！”做妈妈的微笑地点点头，接着说：

“明天一早，爸爸就要和朋友一道去马六甲，到晚上才回来；你去看，没关系……”

“妈！”这时，小强的心情轻松起来了，“您真好！”

看见孩子有说有笑，做妈妈的心里也乐了；突然想到什么，瞪瞪眼，说：“妈妈好有什么用？等你大了，就不要妈妈了。”

小强可没想得那么长远，现在，盘踞在他脑海里的，就是那呼呼有声的“血滴子”……

（三）

下午场的电影，二时正开始，四时半结束。

和小强一道上电影院的，是班上的几位同学——其中有一个还是“看第二回”呢！关于这一点，小强倒有一点感想：为什么别人的爸爸那么好，可以让孩子“看了又看”；自己的爸爸就只会教训孩子——就像那个常常在周会上讲道理的校长一样，叫人厌烦。

走出戏院，小强心满意足了。

真的，同学们都说得不错：《连环血滴子》有许多紧张的镜头——特别是那旋转着的“血滴子”，罩住人头，一声喀嚓，人头就不见了，真是厉害；同时，它所发出的声响，也是很怕人的。

“如果我有‘血滴子’……”小强梦想着，“嘿嘿！……”

其他几位同学也不停地谈论着——似乎忘了置身在车辆来来往往的大马路上；幸好他们又在一阵阵的汽笛声中醒过来，这才没有发生意外。

小强回到家里，没见着妈妈——她带着弟弟到亲戚家喝喜酒去了；就只剩下姐姐和妹妹，客厅显得冷冷清清的。

打开雪柜，喝一杯冰冻的开水，全身上下都觉得清爽；接着又走出屋外，想找些东西玩玩。但除了丢石子，跳石阶，还有什么可玩的？又没有篮球架，又没有乒乓桌……觉得无聊，于是就在这儿走走，那儿走走，最后走进了车房。

父亲的车子不在，车房是空的。在角落里，置放着两条旧轮

胎和几个黑油桶，几瓶电池水……突然，眼睛一亮，禁不住叫起来：

“血滴子——”

（四）

小强看见了什么？不是真的“血滴子”，而是三个汽车轮盖。

爸爸的车子是一九七三年款的“达善”，原本有四个轮盖；由于后来被人偷走了一个，一气之下就把另外三个也拆了下来，搁置在车房里——已经有好一段时期了；小强不是不知道，只是没想到要拿来玩。

轮盖圆圆，中间有凸起的部分，周围又有不很利的锯齿，乍看起来倒有几分像“血滴子”；何况它又不重，用手一抛，凌空飞去，就像影片中的镜头一样……

小强托着轮盖，心里有说不出的快活。他还有点小聪明：先用废布把右手掌裹着，这样，飞掷轮盖的时候，就不会被锯齿割伤了。

就在屋前的一小片空地上，他学着影片里的英雄——

喀嚓！“血滴子”击中了木瓜树。

喀嚓！“血滴子”碰着了“天神爷”。

喀嚓！“血滴子”撞上了墙壁。

……

一边飞掷，一边发出怪叫——这时候的小强，真正是“得意忘形”了。掷了十多回，轮盖承受不了撞击，已经开始凹扁了；可是，他不曾想到父亲的苛责。

也真难得有这样的机会：父母亲都不在家，正可以玩个痛快！如果有多一个人玩，“血滴子”一来一往，那更有趣呢！

正想着，又将轮盖掷了出去——去势好快，可是方向不准，飞向了大门。就在这个时候，他那四岁大的妹妹刚巧从屋里出

来，和轮盖迎个正着——喀嚓！“血滴子”伤了人啦！

一阵哭叫……

一地血迹……

(五)

轮盖的锯齿割伤了妹妹的脸。

小强慌了手脚，做姐姐的也不知怎么办才好。不过，他们都知道：妹妹的脸上仍然不停地淌着血！

幸好隔邻的阿旺嫂听到哭声，急忙走了过来。他一边摇头，一边检查着小妹妹的伤势，然后吩咐：“快把棉花拿来！快把黄药水拿来！”

棉花放在哪里？黄药水又放在哪里？小强和姐姐都不知道。

这时候，阿旺嫂也几乎没有了主意；定一定神，这才抱起小妹妹，走向自己的家，对着大儿子喊：“快驾车！快！快！快到医院去！……”

阿旺嫂的助人精神是值得赞扬的。

另一边，小强的妈妈在亲戚家听到了消息，也焦急到好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匆匆赶到医院去。

因为是近黄昏了，医院的门诊处冷冷清清的，只有几个工作人员在轻声聊天；一问之下，才知道小女儿已经被送进了“意外救伤室”。在那里，碰着了阿旺嫂，还没先说道谢，就急着问：

“怎样了？”

“要缝针。”

“伤得很重？”

“流了一些血——没事了，你放心！”

“唉！都是我那小强……”

“说来也是的。”阿旺嫂以指责的口吻说，“什么都不玩，偏偏拿车轮盖来玩；如果再丢高一点儿，小妹妹的眼睛都会给弄瞎了。”

“实在太不成样子……”

“我听我的大儿子说——”阿旺嫂想了一想，把话接下去：

“小强好像是在玩什么‘血滴子’……”

这当儿，小强的妈妈沉甸着心，什么都不说了。

晚上，小强面对着爸爸的藤鞭，心里害怕极了；因为爸爸很少打孩子，一打起来，就是狠狠的、重重的那一种。

“站前来！”爸爸睁着眼。

“我……我不敢了，爸爸！”小强扁着嘴，想哭了。

“不打你一次，你就不怕！”爸爸气冲冲地，一说完，就挥动藤鞭，往小强的屁股上打下去——

“唉哟！唉哟！……”

“妈呀！快来救我！快来救我！……”

小强一边哭，一边喊；做爸爸的，就像疯了一样，藤鞭挥个不停。

突然，有人捉住了爸爸的手——除了妈妈，还有谁？一侧头，做爸爸的嚷道：“你还护着他？”

“打也打够了！”做妈妈的显然很不高兴，“教孩子也不是这样教法！”

“不是这样教，怎样教，你说……”

“我不是跟你吵架！”

“你就会宠着孩子——让他去看《连环血滴子》……”

一提起“血滴子”，做妈妈的就感到不自在了；说真的，她怎么也不会想到小强会“有样学样”。看看丈夫的怒气已消了许多，也就不再顶嘴了，顺手扶起了小强——他正用双手摸着屁股，不停地抽噎，显然是灼痛难忍。

“爸……爸……我……”小强断断续续地说，“我下次……下次……不再看……看武侠片了……”

“最好是不要看！”爸爸不再激动，不过声音还是很严峻

地：“真要看，也不能入迷。今天的事情，就是给你一个很好的教训……”

“同时这个教训是永远的。”妈妈插嘴，“因为，每当你看见妹妹脸上的疤痕时，就会想起……”

父母的话，小强都听得很清楚。一滴眼泪流入嘴里，激起心中的无限悔意，禁不住这样默问自己，为什么要玩那害人的“血滴子”？

在母亲的搀扶下，小强羞惭地走进房里。

（1979年10月）



停梭暂相问

◎ 方理

太虚本无际，寰宇一天鹰。

停梭暂相问，宇宙云开未？

2036年9月14日清晨，在首都吉隆坡东北，距离99公里的福隆太空港，在那120米高的第二号太空梭发射台上，有一艘在朝阳下银光闪烁的天鹰号整装待发。这是人类有史以来最伟大、最壮观的远征计划。原来，“鸿程亿万里”的“天鹰号”远征“巴纳德PI”计划，一切已经准备就绪，再过不久，轰轰烈烈的飞行就要开始了。

福隆太空港就是以前的福隆港。这里四面环山，那人工开凿的福隆湖就在那群山环抱之中，这里景色优美，气候凉爽，温度约在摄氏17度左右。这里自从和中国宇航中心合作共同开发为太空港后，一座一座的宇航大楼建立起来了，一台一台的火箭、人造卫星和太空梭发射台要和群山比美比俊。因为在亚洲，除了中国四川省西昌市太空基地和日本鹿儿岛的太空发展中心外，马来西亚的福隆太空港是最理想的太空站了；而且福隆太空港的纬度低，能够利用地球自转作用而使到向东升发的火箭得到最大的速度从而减低了燃料的消耗量，以使载重量增加。

这艘天鹰号太空梭是马来西亚的杰出太空科学家张光明和莫罕默诺联合设计的。今天是天鹰号的十周年飞行纪念日，它也是我国太空飞行史上取得最辉煌成就的一艘太空梭。这回它再作一次远征飞行后就要退役了。以后，它将陈列在云顶高原的太空博物院里，让人们去缅怀去了解它的光辉历史。

在天鹰号太空梭里的太空人有：它的主人张光明——太空梭的总指挥、莫罕默诺——首席太空工程师、张小明——太空导航工程师（也就是小时候第一个和“巴纳德PI”行星外星人会面的人）、穆斯达花——太空辐射线专家、吴明亮——殒石专家、克里斯南——超光子火箭专家、达雅爱克——太空通讯首席工程师，还有两位驾驶员和两位太空医生。他们都是马来西亚的精英分子，在七千万人口中，他们毕竟是少数中的少数啊。他们都有临危不惧、当机立断、果敢机警等性格上的特点，同时也具有超人的智慧。

其实，今天他们是作一次空前的历史性远航。第一个被访问的“世界”就是“巴纳德PI”行星。就是那个在46年前和张小明会面的外星人“爱斯多拉”的老家。自从他们来访后，和地球人建立了亲密联系，直到张小明在马来亚大学的太空宇航学系毕业后，便和爱斯多拉等外星人共同研究开发太空远航研究——一条长远无际的宇宙之路。他们在月亮上建立了太空驿站，解决了抗拒地心吸力、超光子推进器的燃料和超导体耐热瓷罩等问题。

在天鹰号太空梭里一切都准备妥当。仪表上的每一个指数都经过智慧电脑详细阅读过，并储存在硬体资料库里，作为导航的指引。每一个太空人都平躺在座位上并且扣上安全带。这样当火箭升空时由于加速度所造成的压力，可以分散到身体的每一个部分，从而减少了血管爆裂的危险。

距离发射塔20公里处的3号送别台上，站满了人群，他们有马大太空研究中心的师生们，麻坡理科中学太空协会的会员，八打灵精武小学的太空游戏中心的同学，还有来自全国经过特别挑选的太空俱乐部会员。大家都以无比振奋的心情来送别这些斗志昂扬远征宇宙的太空生力军。千万道充满希望和热情的视线都一齐投到发射台上，耐心地等待天鹰展翅冲向太空。在3号送别台上左边50公尺的地方，就是太空梭发射台的控制中心，中心下面的第三层楼台上有一座凸出的透明圆顶建筑物，这是专门给太空人家属送别用的。张小明的一家人就在这里，他那12岁的儿子张小翔就坐在妈妈旁边，还有特别经过太空署署长批准才能进来

的吴鹏举——小翔的同班同学。在这凸出的看台里，有一架特别安装的电视电话，可以和天鹰号太空梭里的太空人直接通话。在电视电话的前方有一台1.5公尺长、1公尺宽的晶体微粒荧光屏，不断地映出太空梭内部情况。当镜头摄取到各太空人和控制中心交谈时就作稍久的停留。

张小翔、阿末敏·莫罕默诺和克里斯多娃刚和他们的爸爸通过话。看到他们的爸爸面上充满信心的神情，他们都感到很骄傲，大家都为自己有一个杰出的太空人爸爸而感到自豪。在他们的心目中，爸爸是最伟大的。当然啦，更大的理想是他们打算将来也要成为杰出的太空飞行家，要飞到更远更远的宇宙岛去。去开拓地球人的新天地。

“爸爸，我们祝福你！你要带回爱斯多拉的孩子的礼物给我！”小翔叮嘱着爸爸；阿末敏也对他爸爸说：“听说巴纳德PI行星上的太空玩具是可以用心灵思维来控制的。”

“小鬼，你怎么知道的？”莫罕默诺努着小嘴问道。

阿末敏说：“那是在图书馆看到《宇宙乐园》杂志上刊载的。”

娜拉诺娃从克里斯多娃手中接过话筒对克里斯南说：“祝你旅途顺利，不要忘记给小娃带个月球钻戒回来呀！”她虽然关怀着克里斯多娃，但一想到丈夫此去需要五年的时间，眼角便觉得有点润湿而红起来了。

“知道了，我不会忘记的，你要好好地照顾咱们的小宝贝呀！你放心吧，我们一定会回来的。”克里斯南知道太太心里难过，安慰有加地说。

送别台右边有座一百公尺高的钟塔。那塔上的钟是一个利用石英晶体制成的石英钟，它是当今地球上最准确的原子钟了。误差是一百年十一秒，所以世界上每一个国家的报时工作都以它为准，这对马来西亚来说是一种荣誉呀！

现在钟面上的数字显示是2036年9月14日12时9分40秒。太空飞行指挥及控制中心红灯亮起，每一个人的呼吸在屏息着。

大家都为这负有重大使命的航程的到来而目不转睛地注视着眼前的仪器键钮、荧光屏、电视电话等。10秒钟过后，指挥中心的宇宙飞行主任约翰逊先生马上倒数开始：“十、九、八、七、六、五、四、三、二、一、零。”这与平时一样的十秒钟，每一秒却像一小时那么长。当他倒数到零时，马上喊到：“起飞！”他用那粗壮而有力的拇指压在他桌面上的红色圆形键钮用力一按，透过玻璃纤维窗口，只见那20公里外的发射台底层，喷出的那股浓郁的云雾，向四面八方伸展，像万马奔腾，像火山爆发那样震耳欲聋的隆隆声中，“马·长征8型”火箭喷射滚滚浓烟，带着一道赤红的火焰，腾空而起，直冲向高而远的蓝天飞去！

在3号送别台上、在控制中心、在那凸出的透明圆顶建筑物里，大家的心，就像那火箭腾空而起的热浪一样热到极点，整颗心，兴奋得都快要跳出来了！

“爸爸飞了！爸爸飞了！”

“真好哇！”

“飞呀！飞呀！飞向太空，飞向银河！”

孩子们嚷着、跳着、叫着、闹着，大家高兴得非笔墨所能形容。

几个妈妈们却比较持重，表面上跟着孩子们一般高兴，内心却在祷告着：愿这次飞行一路顺风，平安归来。

天鹰号在往月球基地的飞行过程中是用第二宇宙速度飞了一天半的时间就到达了。其实整个“天鹰一号”飞行计划过程是月球与地球基地的宇航中心的科学家们利用智慧电脑设计与研究出来的。无论在航线设计、核子燃料、改装天鹰机、飞行目标、远程通讯、超光和安全飞行，以及宇航员的生活起居等许多问题都通过无数次的研究、实验、再实验之后才拟定下来的。

正在月球轨道飞行的天鹰太空梭在张光明总指挥的指引下，开动了逆行小火箭靠逆向喷射让反作用力拽住它的“后腿”使它减低飞行速度，徐徐地降落在地球一号太空港的基地跑道上。这月球基地就建在67年前美国“阿波罗11号”太空船的子船

“鹰”的降落地点。这里也就是月面中央平原面积约有26万平方公里的平静海。而目前人类建在月球上的基地还有4个，它们分别坐落在风暴洋、澄海、丰富海和云海。另外有两个由“巴纳德PI”外星人建的基地则在雨海和人类月球基地1号北部距离5公里的大平原上。

在月球基地工作的星际宇航科学家包括外星人早已在月球太空港候驾多时了。张光明总指挥带领全体宇航员一步一步走下“天鹰”后便朝向基地中心走去。第一个和张总指挥拥抱的月球居民就是这太空城的市长钱月强先生和他的一组太空科研人员，还有外星人的代表。大家经过一阵寒暄之后，便走过了驿站宇航大楼。

这座月球基地——太空城早在十年前就建成了。这里工厂林立：了超导体电子厂、合金器材制造厂、太空食品软罐头厂、太空衣厂、食水还原厂、空气还原净化厂、太阳能电力厂、脱酸核醅食物农场；还有两间专供太空居民子女就读的中小学和一所大学。此外还有娱乐场、运动场及巨型电视戏院。在玻璃罩外东北面则有一组碗状天线阵，那是通讯中心收发座。总之一切设施都和地球环境非常相似，而气候更是靠空调调至摄氏17度左右，一年四季如春，也有百花齐放，一切都设计得那么理想，那么美观。人们的作息时也靠电脑控制得和地球相似，使人有宾至如归的感觉。难怪许多科学家都以到月球基地工作为最后目标。

张光明带领全体宇航员在宇航大楼经过短暂的休息后，便和月球基地的“天鹰1号”全体人员举行了一次联席会议。

“首先，我代表月球上的全体科学家欢迎你们的到来。”钱月强先作了开场白。

“这次，‘天鹰1号’计划从设想到付诸实行，是全靠大家的合作与献身的精神，尤其张光明总指挥和外星人‘爱斯多拉’的合作无间才获得成功的。我代表全人类向全体科研人员、工程师、天鹰太空梭的制造者以及参与工作的有关单位致以崇高的敬意！”

张光明总指挥接着说：“我要感谢钱市长给我们热情的招待。就如钱市长所说，‘天鹰1号’其实是全人类的智慧结晶。这计划也只有在和平时期通过全人类的智慧设想，利用以前花在军备上亿万元的庞大经济资助，才能建立起来。”

“今天，我们这一代以及往后的子孙们，都在世界和平的家庭中过着幸福美满的日子，人类才会有时间、精神、智慧和庞大的资金来开发宇宙和平之路。这条路，我们今天走，我们的子孙肯定也会跟着我们走。”

“我想，在宇宙间，人类是不寂寞的。诸位，今天，连小学生都知道，我们的太阳系只不过是银河系的一颗中型的恒星。我们通过太空轨道中的天文望远镜，发现亿万光年外还是有许多银河系或宇宙岛，肯定的这些地方会有更多‘有智慧的生物’就如我们的宇宙友人‘爱斯多拉’不就是很好的证明吗？而且他们早在四十多年前就到我们的地球来访问了。”张光明说到这里，会议室里顿时起了一阵热烈的掌声，并欢呼“爱斯多拉”。“在这些日子以来给了我们许多宇宙的知识并且协助我们设计这‘天鹰’机……”

他继续说道：“今天，我们的‘天鹰1号’有四大目标：第一，开拓人类更远的视野，探索宇宙的秘密；第二，探索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美国所发射的两艘太空船‘航行者1号’和‘航行者2号’所经的路线及沿途反应；第三，要联合‘巴纳德PI’行星上的外星人建立宇宙大家庭；第四，把地球人的和平计划推广到宇宙中去，建立宇宙乐园。”

接着讲话的是外星人“爱斯多拉”，当然，他早已熟悉了地球语言，再也不必用到以前挂在他胸前的那架语言分析翻译机了。现在他还是用华语发言呢！他说：“他感谢大家给我说话的机会，回想起46年前初到贵地，第一次和张小明及吴明亮会面，那种滑稽的场面好像就发生在昨天的事一样，今天，我们‘巴纳德PI’行星人和地球人建立了亲密的友谊关系，这要归功于地球人热爱和平的精神感召。其实，我们大家都是经过惨痛战争岁月中苏醒过来的，就如中国人说，这是再生的火凤凰。因此，我们

都热爱和平。这次，我有幸参加‘天鹰1号远征’飞行计划，我一定会保证完成任务。”“爱斯多拉”一说完，像雷声一般的掌声接踵而至，他的华语说得漂亮极了，不但四声准确，语调流畅，抑扬顿挫而且声色深圆，动听感人。

莫罕默诺则在会议上用马来西亚国语发言，他扼要地报告天鹰太空梭为了要适应远征飞行，外壳保护罩是改用月球合金器材制造厂最新发明的月土金属混凝薄片，它具有强度高、耐高温、抗高放射线、抗磨损、耐真空、弹性强等特性；光子发动机改用在地球找不到而在月球上却大量存在的“氦——3”作为核聚变用的原料，这比氢的聚化要安全1000倍。它所产生的光离子束流就比光速要快许多倍了。这样的速度是非常适合在宇宙间航行的。这光子发动机原来是莫罕默诺和克里斯南共同设计的。

在会议上，每一位宇航员都对自己所负责的任务作了详细的报告和分析，并且利用智慧电脑作出详细的计算并作出结论；对每一个可能遭遇的困难和危险，都给予寻求避免和脱险的方法。务使大家合作无间，在安全的航线上航行，确保平安归来。

整个会议在最庄严最周详的计划下进行。共花了六个钟头的时间。

张光明总指挥作了最后的总结：一切飞行计划均照智慧电脑编写出来的程序进行。也就是明天开始。

明天——2036年9月17日上午八时正，人类第一批远征军出发了，他们将会带着地球人的友谊而去，希望带着宇宙的智慧生物的讯息而回来，也带着宇宙的芳香而回来，这是地球人类开拓宇宙的一个新的里程碑！







散文

橡叶之歌

◎ 梦平

谁都晓得，马来西亚是在赤道边缘的国家；这里不分春夏秋冬四季，而且得天独厚，风调雨顺，所以许多农作物遍地生长。不过，那些属于本土经济命脉的橡胶树，却跟油棕树、椰树和槟榔树略有不同：橡树每年都有显著的落叶季节。

平日那原是浓荫密布一片无际的胶林，在阳历二三月间却变了颜色——橡叶由苍翠转为淡黄，随后呈绯红带着斑斑锈点。啊，这是橡叶辞枝的预告啦！

几天之后，满树的叶片枯黄了，又在干燥的旱风的催促下飘落哪，终于，只剩下光秃秃的枝桠，在热风中顽强地颤抖。

抬望眼，胶树枝上，但见稀疏可数的败叶怪可怜地，天空显得更寥廓了，而赤日炎炎，似乎非把整个大地煎干不可般地。

这个时候，我走进胶园，低着头蹂踏着满地的枯叶，默念着一位诗人赞美落叶的诗句：“默默发挥你绿的生命力／完成整株树的形象／如今你的飘落／是一种退让／让新绿萌芽／让绿继承绿地绿下去……”

是的，枯叶辞枝，正是另一种再生，它化为春泥，以另一种姿态来护树。

割胶工友踏着枯干的橡叶，望着零落的树梢，面孔又灰黯了，忍不住地叹道：“又是橡树落叶的季节啦！”

橡叶飘落的季节，也是胶工忧郁的时候；盖因胶树落叶，胶工割胶时胶汁锐减，平日可收割到一杯满满的胶汁，如今竟收不到半杯胶汁哪！这么一来，每天的入息大减，自然成为胶工苦恼忧郁的原由。市场上也呈现萧条的景象。

人间到处有新希望；大自然枯荣的现象是循环不息的，自然景象的变化，终究会带来新的生气，令人充满信心。随着四月过去、五月份莅临，橡树的枝桠间抽出细嫩的小芽苗，继而长出细叶，不久新叶茏葱了。

橡树又回复它原有的绿色面貌，胶工干活时所传来的歌声，比过去的更悦耳嘹亮。啊，祝福大地，勤劳的胶工又拥有新希望！



邦咯岛金沙滩

◎ 梦平

邦咯岛，是霹雳州天定属下的一个小岛，美丽可爱，以出产最多“甘梦鱼”著称。

它横卧在红土坎港口外。从怡保西行约八十公里，就到了红土坎。由港口乘船，约四十分钟，便抵达邦咯岛。

这是个碧波环抱的绿岛。岛上西化的金沙滩，是挺出色的一片沙滩，长达一点六公里，完全是柔细的灰沙，没有一点泥泞。

金沙滩在岛尾另一端，略微倾斜地伸入海中，海水碧绿，清澈见底，湾内风平浪静。游人喜欢在浅滩外划船、滑水、潜水、驰骋游艇和弄潮游泳。

具备了优越条件的金沙滩，经过发展及美化之后，一切旅游业的建设，应有尽有：举凡豪华富丽的旅馆、餐厅、别墅、球场和游泳池等，都一一齐备。

岛屿的周围，是钓鱼的好去处；触目皆是茂密青翠、迎风摇曳的柳树，风光绮丽。如果你对珊瑚有兴趣的话，可以从金沙滩乘船到东边的安姆拉湾去观光，那里也以海水碧清著称。

我们在直落葛东，见到由荷兰人建立的旧堡垒，在另一边，矗立着一座大石块，早在十八世纪，荷兰士兵就在这石块上面雕满了图画。

在这小岛上，居然有德士通行呢，想想在1874年签订邦咯条约的历史片段，这127年来，渔乡的人们，生活上又经历多少的变化，文明总算给这荒岛带来新气象吧！

萤河亮闪闪

◎ 梁志庆

我们来到瓜拉雪兰莪镇关丹村的萤河码头时，已是晚上七時半了。天色逐渐暗下来了，树上却闪起疏疏落落的萤光，让许多游人仰望观赏。

忽然，有一只萤火虫飞向我来，我伸手一捂，再慢慢地打开手掌一看，啊，一只亮亮的小可爱，竟安静地站在我的手掌上！朋友扭亮了小小的手电筒，照出我童年时曾经捕捉过的萤火虫。它穿着黄褐色的衣裳，身长不过10毫米左右。它悄悄地移动了一下，突然展开翅膀起飞，在夜空中画出一条细细的光线，不见了。

小时候住在乡下，我家不远的河边的灌木丛中，在夜间常有许多萤火虫停留在小树上，闪亮着萤光。我和邻居的小朋友们，喜欢在夜间到河边来看萤火虫。有时，会有一只萤火虫飞了过来，我们便去追它，追呀追的，看看就要追上它了，它却把萤光一灭，我们就找不着它了。当然我们会从小树上捕捉一些萤火虫，再装进罐里，然后提着玻璃萤光小灯笼回家。那温柔的萤光从玻璃罐子里照到我们几张欣喜的脸上，连夜晚也变得温柔了。

阿爸告诉我们，萤火虫的尾部有萤光素，当氧气带着它体内的萤光酵素输送到尾部时，便起了氧化作用，发出黄绿色的闪光。

有一次，我们看到灌木丛下，有一小团蒙亮的萤光，便跑回去问阿爸那是什么东西？阿爸说那是青蛙吞食了多只萤火虫之后，萤光从青蛙的肚子里透露出来的缘故。为了使我们相信他的话，阿爸还拿了手电筒到那个灌木丛下，往那团蒙光一照，果然照出一只“萤火蛙”哩！

那时，阿爸还说了“囊萤照读”的故事。他说晋朝的车胤，小时候穷得点不起油灯，在夜间就捉了一些萤火虫放进纱囊里来照明，以供他读书之用。结果，车胤在萤光下读书，求得了好学问，长大后还当上高官呢！这个故事感动我的原因有两点：一是车胤的好学精神，一是萤火虫用生命的光照亮了别人。

我们也和其他游人一样，相继下船去，游人有的四人一船，有的六人一船。船开了，引擎的声响很小，大家依照船夫的吩咐，安安静静地坐好在船上，生怕惊动了四周的萤火虫。

船夫又低声地说，今晚水涨树低，萤火虫都往高处爬去，集中在海桑树的上半截，这么一来，萤火就更集中、更明亮了。

小船往萤河的上游开去，右边岸上海桑树上的萤光就比码头上的多了一些。船行至树旁时，几乎可以用手触摸到树枝上的萤火虫，但大家都不肯违反条规去捕捉它们。游人只是向右边倾斜着身子，侧着头，指指点点树上的萤火虫。

“别急别急，待会儿回程时，还可以观看左边岸上密密麻麻的萤火虫，一棵比一棵多呢！”船夫又补充几句。

15分钟过后，船夫把船摆渡到对岸去，又调转船头，沿着河边，顺流而下。小船才开行一小段的水程之后，果然看到海桑树上的萤火虫越来越多，亮点越来越密。

夜色黑了，天上的繁星闪闪，向岸边的萤火虫打灯语；岸边的萤火虫也打着灯语回应天上的星星。于是天上的星星趁月亮妈妈睡觉的时候，纷纷降落到河里去和萤火虫一起游水。它们都不敢叫闹，以免惊醒它们的妈妈。

小船放慢速度，往下流开去，果真的岸边的海桑树上的萤光一棵比一棵多，一棵比一棵亮。最后见到那一带的海桑树上，好像给人缀上千万粒细小的装饰灯泡似的，闪呀闪个不停，真好看！一棵棵的海桑像是给人镂空了似的，通体透露出亮光来。密密麻麻的萤光，映亮那一带的树林，映现了游人们脸上惊喜的神色。

萤河亮闪闪，在这星萤交会互放光亮的夜晚。河岸上的点点

萤光，比天上的星星还要多；河里的点点星萤的亮光，又比岸上的萤光更多。15里长的萤光河，亮出了世界第八奇景的一条光带！

回头一看，船后两道水波，把水中的星星和萤火虫都赶到岸边的树丛中去，但过了一会儿之后，他们又嘻嘻哈哈地游回河中玩水。

小小的萤火虫，在黑夜里提灯；集合后的千万盏灯光，照亮了瓜拉雪兰莪皇城的美名，也照亮了关丹村的夜晚。

（2002年2月2日刊于
《南洋商报·南洋文艺》）



槟城蝴蝶园是一首诗

◎ 梁志庆



你见过吗，三四千只彩蝶在一公顷花园里纷飞的情景？

这三四千只蝴蝶当中，有凤蝶、紫斑蝶、小灰蝶、红蛱（jiá）蝶、鸟翅蝶等120多种，够多了吧！园林里，木槿、紫藤、杜鹃、宝巾、珊瑚藤、倒垂鸟蕉等都处处开着花儿，红彤彤地照亮了每一个角落。这时，我不小心碰到花径旁的一簇花儿，那些花儿竟然飞了起来，不，会飞的是蝴蝶，不是花儿。

我走在槟城蝴蝶公园的花径上，眼睛最爱看的就是蝴蝶。有时我看见游人的背上停着一只蝴蝶，跟着他走。朋友也告诉我，说有一只蝴蝶搭在我的肩膀上乘坐顺风车。踏上那红色的小桥，我站在桥上俯头看着流瀑哗啦哗啦地滚动着的水，我才发现到，我的襟前也贴着一只蝴蝶。再下桥走去，迎面走来一个姑娘，她的秀发上也停着一只花蝴蝶，啊，多么好看的蝴蝶结！绕过一个小弯，抬头便看高高挂着一串串红红的倒垂鸟蕉花，它们就像一串串悬挂着的鞭炮，要是谁给它们一点上火头，就会劈里啪啦地爆响起来。

踱到一个池塘边，我从树上垂下了一串盛开的珊瑚花，花上站着几只不同的蝴蝶。它们举起一双膜质的彩翼，翼上被覆着鲜艳的鳞毛，并列着斑斓的纹理。阳光透射过它们薄薄的彩色翅膀，它的翅膀就亮丽得像教堂内墙壁上透光的玻璃彩绘。

蝴蝶也给花树们当红娘。当小红娘把这一朵花儿的心事传达给另一朵花儿时，花儿便涨红了脸儿，接受了对方的爱。



这小红娘也挺有性格的，要是有哪一只小昆虫干扰了它，它就会“啪嗒”一声，垂下翅膀，瞪着翅膀上的假眼睛，吓走对方；不然就是用强烈的警戒色，把敌人逼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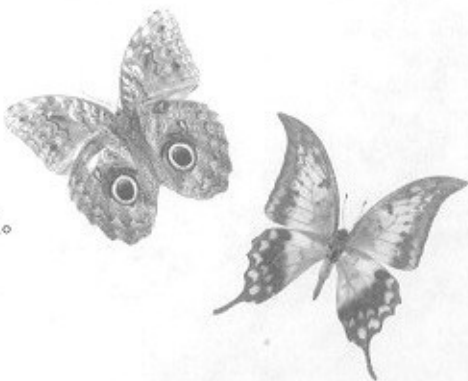
我也从电视萤光屏上，看到芒（zhù）胥（xū）蝶、红蛱蝶、黄云彩蝶组成如烟如雾的长征队伍，从北非迢迢千里地飞过英吉利海峡到英国去。

这时，有一群小孩子连跑带跳地涌进蝴蝶园来，便欢呼着和蝴蝶同飞共舞了。他们从来没看过那么多的蝴蝶，便互相叽喳着自己所看到的蝴蝶。乖乖，有的小孩竟能用食指尖端从花朵上引过一只蝴蝶，让它站在自己的手指头上。瞧，他的脸上露出喜悦的神情！有的小孩站在木桩上的食物盘前，看着蝴蝶们伸直了吸管，吮食着花蜜或果汁，多么有趣！有好些小孩则围着观看蝴蝶的孵化过程。在大人的讲解下，孩子们看到了叶子背面粘贴着蝴蝶的卵子、在吃叶子的毛毛虫、倒挂在树枝上的蛹，和正在破蛹而出的小蝴蝶。刚刚出世的小蝴蝶，翅膀还是潮湿的、柔弱的，它不停地扇动着翅膀，直到翅膀给扇干了，又生出力气，小蝴蝶便拍动翅膀，飞向花园里去了。小蝴蝶的起飞，也赢得孩子们的掌声，这也是他们对小蝴蝶成长的鼓舞。

我在蝴蝶园里逗留了很久，才走到园外来。眼前的大门是米南加保式的亚答盖顶，上面写着几个大字：“槟城蝴蝶园”。下面还有一行小字：“世界首座热带活蝴蝶展示园”。而我站着的地方，名叫直落巴巷（Teluk Bahang）。

虽然，我的身子已在蝴蝶园外，但是我仍然感到彩蝶还在纷飞着。待我坐定之后，掏出纸笔，写下了这首《彩蝶纷飞》的儿童诗：

我走进蝴蝶公园，
你们就飞舞着迎接我。
我穿梭在花园的小径上，
你就搭在我的肩上跟着走。



我站在小桥上听水声，
你悄悄地为我别上襟花。

越我而过的游客们，
背上驮着你们同行。

抬头看见姑娘们的秀发上，
那些蝴蝶结都是你们扣上的……

满园纷飞的彩蝶啊，
翩翩起舞的五颜六色！

(2002年2月2日刊于
《南洋商报·南洋文艺》)





诗歌

孩子问

◎ 张永修

(一)

妈妈，警察叔叔捉不捉我
如果我饱了，吃不下饭了

妈妈，警察叔叔关不关你
如果你饿了，又不吃饭

妈妈，警察叔叔救不救人
如果爸爸病了，已经不能吃饭

(二)

妈妈，我样子像不像爸爸
如果想他，你睡不睡得着

妈妈，警察叔叔睡不睡觉
如果贼来了，他知不知道

妈妈，贼是不是坏人
如果被捉，他坐不坐牢

妈妈，坐牢苦不苦
如果是政治犯，爸爸算不算好人

妈妈，爸爸爱不爱我们
如果他回来，你吻不吻他

(1988年11月3日)

睡姿

◎ 张永修

81

小时候总是安安分分
躺成一觉天明的烟囱
简单的摇篮曲从窗口漂下来
梦就在窗口上挂着朵朵棉花糖

而我渐渐睡成大人样
又不甘成为平凡的人
也不满大而无实
于是攀出手蹬起脚
要躐（zuān）出烟囱上天摘星

怎知摔下已不知天上人间
扎手捆脚成石膏雕塑
任人抬举指点

诗歌



探望爷爷的家

◎ 佩韦

矮矮圆圆的屋子
没有门牌没有街名
门墙仅挂上爷爷的照片
这是爷爷的家
爷爷在里头
我们在外头
爷爷
我们来探望你了

你的家
野草长满了
高高的野草高过了我的头
树叶飘满了
层层树叶铺成了厚厚的地毯
爸爸挥着大剪刀
喀嚓喀嚓地在剪头发
妈妈挥着大扫帚
沙沙沙呀扫落叶
三两下子
爷爷家的屋顶上
多了不少斜斜的梯子
树叶下沉睡的蚯蚓蜈蚣
齐齐被扫帚惊醒
不知爷爷睡得甜不甜
你一个人住一个屋子



一定很孤单寂寞
你的世界
在泥土的复盖下
空气一定不流通
把野草烧光
把树叶刮尽
好让爷爷住得舒服些
爸爸牵着我的小手
跟爷爷上香
这时我想起
爷爷温馨的臂弯
常枕着我甜甜睡去
带我跑咖啡店
香浓的咖啡鸟
一口又一口
带我逛书城
儿童读物任我选
一套又一套
最精彩的是《一百个好孩子的故事》
爷爷说我是其中之一的好孩子

爷爷
今年是读者年
我要把你送给我的书
重新阅读
读尽每一个向晚的黄昏
读尽每一个空闲的日子
读尽爷爷的和蔼仁慈
读尽爷爷的满脸风霜



想着想着
串串雷声
打断了我的思路
爷爷
快要下雨了
你是否会被轰轰的雷声吵醒
你是否会被雨点打疼

(1988年5月18日)



妈妈不在家

◎ 佩韦

85

诗歌

妈妈不在家
家里静悄悄
趴在地上可以听见自己的心跳
妈妈不在家
姐姐会煮快熟面会煎鸡蛋炸薯条
我们饿不了

妈妈不在家
书包不用过关卡
手心不必挨藤鞭
功课没交谁也不知道
妈妈不在家
晚上迟迟才上床
电视机也不必早早就睡觉

可是
天天快熟面实在没胃口
颈背臂弯又爬满了污垢
身上衣服皱成了老太婆的脸
闹钟叫不醒上学要迟到
罚站椅子上
听老师替我做数学
数来数去都是我的过失
尽说我突然变了
变了一百八十度

妈妈

求求你快回家

陪我早睡早起伴我温习功课

还煮我爱吃的菜肴

妈妈

妈妈

请你别跟爸爸玩捉迷藏了

请你快快地回家吧！

（1992年5月13日刊于
《南洋商报·南马文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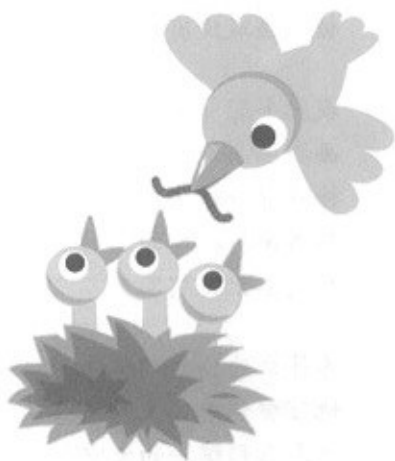
慈爱

◎ 李寿章

一阵狂风暴雨后
 三只未生毛的雏鸟
 从我家门前
 那棵红毛丹树上的鸟巢掉下来

我心爱的特必尔大只狗
 冲前去想咬死雏鸟
 突然一只黑颈的老母鸟
 像一块小石子般急速
 落在大狗的鼻端
 它全身的毛竖立起来
 身子怒发成狰狞怪样
 多次跳到那正张开着
 露出利齿的嘴边去

我用木棍打走了特必尔
 爬上树把雏鸟放回巢里
 慈爱，是比死
 比死的恐惧更强的……
 慈爱，创造了美丽的世界



想念外公外婆

◎ 李寿章

满天的星星闪烁着眼睛
叫我想念千山外的印尼
外公外婆的来信
满纸泪痕斑斑
血痕滴滴，湿透纸背
数十年血汗赚来的大工厂
全都被暴徒抢光烧光了

我把外婆憔悴的容颜
画成婴儿诞生时的哄笑
滴落着 漩涡着
一具活蹦乱跳的肉球

外婆几乎哭盲的眼睛
被我画成没有眼睛的一对鸽子

我把半驼背的外公
画在图画纸上
他可曾听过历史和笑
踏着曲折蜿蜒的道路
总走不出死胡同

为什么外公的双眼哭肿得像红枣？
他可曾梦想过长对翅膀
飞上五彩缤纷的太空？

听说印尼有华文书读了
真不知道
今后还会排华吗？
满天的星星闪烁着眼睛
一句话也不说……



登高

◎ 万里浪

我从高山上望下
弯弯曲曲的道路像一条蛇
来来往往的车辆像玩具车
一座座的组屋像叠起的火柴盒
而忙忙碌碌的人
已小得像蚂蚁了



礼物

◎ 万里浪

91

蝴蝶和蜜蜂
快快乐乐地到处飞
闻到香香的花
都要过去尝尝

老师说：

有了蝴蝶姐姐和
蜜蜂哥哥的帮忙
花才能结成果子

我想
花朵一定不好意思
蜜大概就是它
送给蜜蜂和蝴蝶的礼物吧



诗歌

荷塘

◎ 小双

漂在水面上，
一叶、一叶、绿油油。
是谁编织了，
这美妙的图案？
脱俗清秀的荷花，
不染淤泥， 投影弄姿
只留下绚丽的色彩。

游人赞誉的话，
说了一遍又一遍。



蜡烛

◎ 静华

93

平常时期，
你们都把我遗弃，
让我随处流落去。
直到有一天，
停电的夜里，
人们才想起——
啊！蜡烛蜡烛。
我感动不已，下泪流涕，
是因为满怀委屈？
还是兴奋无可比拟？
啊啊，啊啊，
能为人们尽一份力，
带来一室亮丽；
方便了大家，
牺牲自己。
你说，我是不是
很了不起？

诗歌

你是我心中的太阳

◎ 静华

早上轻声叫我起，
起来上学去，
我还一直在埋怨在赌气。

而桌上早餐香味已四溢，
此外，书包衣服鞋子也备齐，
还要帮我把头发梳理。

然后是叮嘱又叮嘱，
路上要小心别淘气，
见了老师要行礼，
对待同学讲道理。

当夜来临，
那可怕的黑漆漆，
才叫我见到自己心里，
妈妈，耀眼的太阳似的
活在我心里。



哥哥看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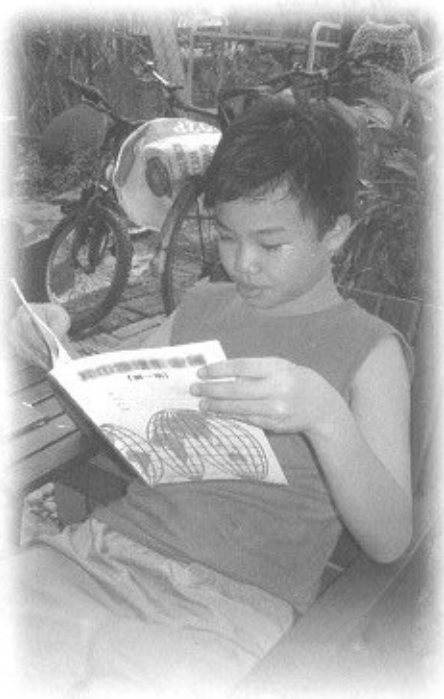
◎ 白杨

95

哥哥每回看书
看得入神时
动作也多
不是拍桌子
就是握拳头
不是手指轻敲
就是摇头摆脑

哥哥每回看书
看得入神时
声音也多
不是唉声叹气
就是笑呵呵
不是骂声连连
就是赞不绝口

有一回
他还悄悄掉泪呢
问他怎么会这样
他总是回答：
“你不会看书，
当然不知道书里头的趣味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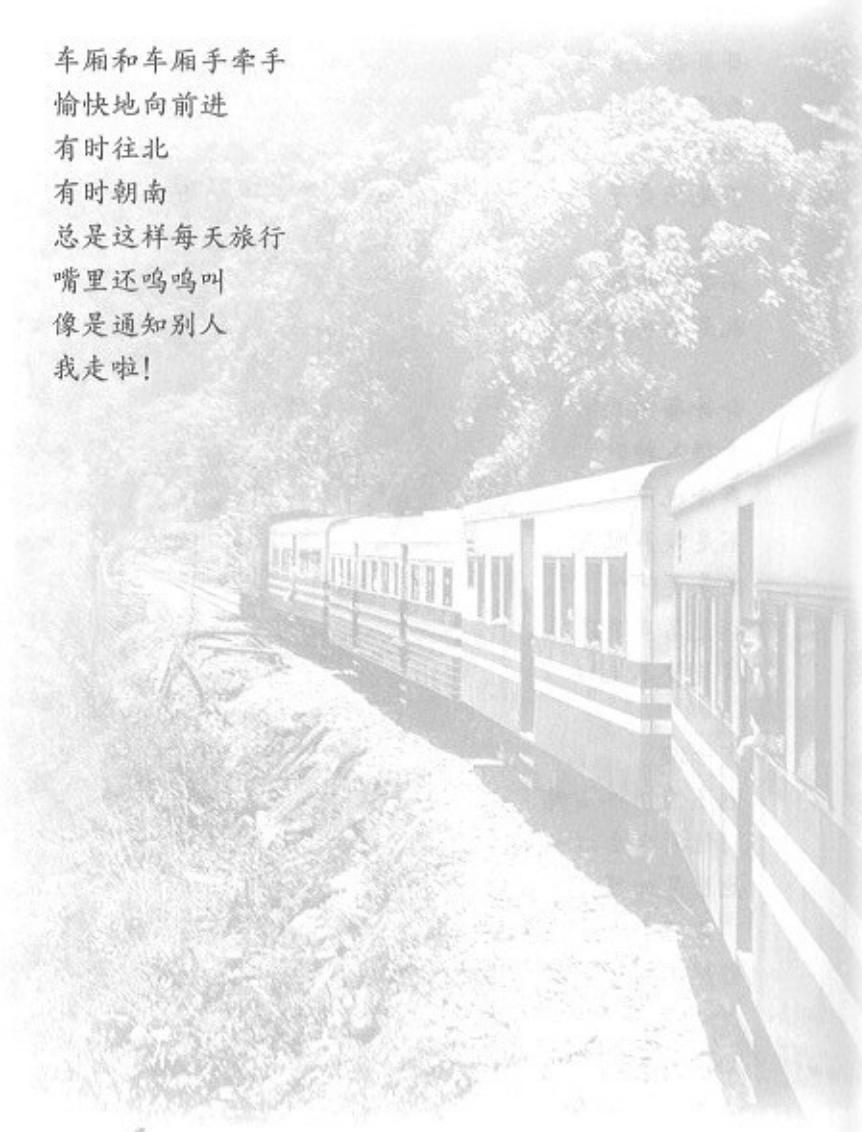


诗歌

火车

◎ 白杨

车厢和车厢手牵手
愉快地向前进
有时往北
有时朝南
总是这样每天旅行
嘴里还呜呜叫
像是通知别人
我走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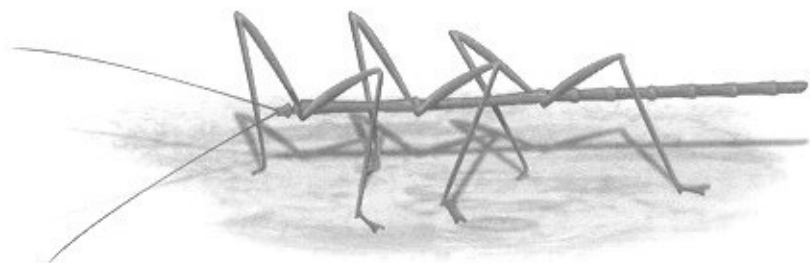
竹节虫

◎ 郭来发

97

竹节虫找来找去
只有树枝比较像它
所以
老是缠着它
想跟它做朋友

诗歌



海的手掌

寒来暑往

◎ 郭来发

我和爸爸
在沙滩上
建了一个沙城堡
海浪看了很喜欢
竟也不问一声
举起大手掌
就把它拿去了



作者简介

梦平撰写

艾斯

70年代马华女作家，原名张秀贞，祖籍广东潮安。1953年4月出生于柔佛州峇株巴辖。现为永平一小校长。先后多次获奖，如：香港《当代文艺》主办之“丹华文学奖”，小说《野女人》荣获佳作奖（1977）、大马福联“文学出版基金”儿童文学奖（1979年及1984年）、大马福联“文学出版基金散文奖”（1994）等等。著作计有《天才与蠢才》（1980）、《赶路》（1984）、《风筝王》（1985）、《人间有待》（1995）、《渔村乐》（1997）、《班长姐姐》（1998），并有散文小说合集十多部。作品被纳入国中华文课本。曾荣获1996年度峇县最杰出教师奖（写作组）。

爱薇

70年代马华女作家，原名苏凤喜。1941年12月生于麻坡，祖籍福建南安。常用爱薇、山梅、以文、蓝秋、方珏等笔名。现任南马文艺研究会理事会副会长、“德麟文丛”评审委员会委员。

她也是国内第一位被接纳为总部设立于德国法兰克福的“国际儿童文学研究中心”以华文写作的会员。她所出版的著作如《两代情》（8版）、《青春道上》（3版）、《告别青涩》（3版）等，都备受读者欢迎。自90年代至今出版的主要著作有儿童小说《小小园艺家》、《爸爸的故乡》；散文集《告别青涩》、《云淡风轻》、《播种春天的人们》、《唱给蓝天的歌》、《活得精彩活出智慧》、《逍遥尘外》、《地图在我心中》、《走过亘古的梦境——香格里拉》等约35册。

白杨

原名符传昌，1948年1月生于柔佛居鑾，祖籍广东文昌。居鑾中华中学毕业，考获剑桥、马来西亚教育文凭和马大英语系硕士学位。自1989年4月开始，在居鑾担任立德华小、中华一小等校校长。

自1971年开始发表文艺作品，擅长写散文、诗歌、杂文、翻译等。

先后用过的笔名有夏薇、康雅、郑泰、沙立夫、紫贝壳、葛亮、白杨、萧仰回、符唤、季也等。出版著作有杂文集《焦点》（1985）、诗集《高原待晓行》（1991）等。

碧枝

南马女作家，原名戴贵英。1949年生于峇株巴辖，祖籍福建南安。现为家庭主妇。曾获1987年全国中秋节诗歌入选奖、1989年兴安诗歌奖第三名、第一届“花踪”新诗佳作奖。诗作收入多种合集，包括《一般风物》（1991）、峇株巴辖文艺协会合集《兰艾集》、《耕》、《绿原》和《柔莲》（“作协柔联文丛①”）等。目前是南马文艺研究会及峇株文艺协会理事、大马华文作家协会永久会员。2000及2001年较勤于创作新诗。

丹青

原名黄嘉，另署黄莎英，1947年出生于麻坡。毕业于南洋美术专科学校（现称“新加坡南洋艺术学院”），曾任出版社课本美工人员，现任美术导师。业余从事文艺创作，作品散见国内各报章杂志。《母亲的眼泪》一文曾获留台同学会主办的儿童文学创作比赛优秀奖。

方理

60年代马华作家，本名张慎修，笔名方理、饶君等。1936年9月生于森美兰马口，祖籍广东大埔。麻坡中化中学高师班毕业，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已退休多年，现居新山。擅长散文和儿童文学作品。从1982年起历任南马文艺研究会财政。

自1977年开始至今，先后出版的文集有儿童文学《美丽的彩虹》、科学小品《太阳系漫谈》、散文集《迟来的喜讯》（1983年南文会出版）及《童声飞扬》（1999）等。

高秀

50年代中期马华作家，本名戴文光。1938年12月生于柔佛拉央拉央，祖籍广东海丰。常用笔名有高秀、葛敏、葛凤、王晖、杨山、田

桑、田夫、戴朗、夏炎、田玫、谷军、长青等。1952年在出生地小学毕业后，曾到新加坡中华私立英校和华侨中学（1954）就读，后毕业于新文龙中华中学（1958）和新山日间师训学院（1960）。

在华文小学担任教师与校长多年。现任新山南方学院高级执行员、大马作协柔佛州分会署理会长等。先后荣获14次文学创作比赛优胜奖（1963~1986）、8次歌曲创作比赛优异奖，有11首歌曲（词曲）被香港百代唱片公司录用（1970~1978），另有6首歌曲被新马唱片公司录用（1970~1980）。已出版散文集等8本书，主要著作为《狂歌》、《奔流集》、《血滴子》、《逃学的孩子》、《参观与游记》等。

郭来发

马华诗人，1969年2月6日生，祖籍广东汕头。1994年出版诗集《童诗百首》（南马文艺研究会）。笔名蓝班长。现居吉隆坡，从商。

静华

60年代初期马华作家，马六甲人。1940年8月15日在马六甲出生，祖籍广东惠来。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出任马六甲某华小校长多年。1995年退休后，受聘为星洲日报学生阅读计划策划主任。经常是马六甲州学生“生活营”的主讲人，对现为青少的马华文坛接班人有一定的培植与激励作用。曾经出版3本专集：《土地的儿女》（诗集，1981）、《去乡记》、《迟到的春天》（散文与小说集）。

李寿章

马华诗人与散文家，1939年12月在柔佛州振林山出生，祖籍广西北流。笔名难明、坚明、史明、史教等。乃苦学成功之作家，曾任新闻界记者20年。现任高风出版社主编。曾历任新山华文最高机构——中华公会理事兼教育组主任达10年，亦为该公会文艺丛书编辑主任，编有《礼篮》、《长堤上》等书。他曾任大马作协上诉委员、南马文艺研究会委员、大马作协柔州联委会副秘书长、新山中华公会教育组顾问。

近几年作品散见中、港、台、新及全球汉诗总会《世华诗苑》及国内报章文艺副刊及刊物等。已出版著作有诗集《胶林恋歌》、《永恒的生命》、《生活之旅》、《燃烧之歌》；诗文集《哀伤的日里河》、

《取经的牺牲者》等。李君之正业乃提供商业与会计服务，业余喜爱翻译马来文诗歌，俾促进两族文学的交流。于1985年4月间，受大马最高元首陛下封赐PPA勋章。

梁志庆

1942年出生于柔佛州麻坡。日间师训学院毕业后，即任教职。业余积极从事文学创作与文学活动。自1969年起，历任南马文艺研究会秘书至今。作者擅写散文、诗歌及文学理论。向来积极指导少儿写作，自1983年开始，也致力于儿童诗的创作、理论建设及教学活动，散文入选《新马华文文学大系》、《当代马华散文选集》、《马华文学大系散文（一）、（二）集》及《马华文学大系新诗（一）集》。多篇散文作品入选为华文独立中学与国民型中学课文。多首儿童诗和数篇儿童散文入选《世界华文儿童文学大系》。

1972~1974年间，作者担任《儿童报》编辑。1983和1990年，两度获得马来西亚福联会散文优秀奖。自1991年开始起，受聘担任星洲日报“花踪”文学奖评审员。2002年受邀担任吉隆坡暨雪兰莪中华工商总会联办第七及第八届“马华文学奖”评审员。曾任《德麟文丛》编委、《马华文学大系·散文（一）集》助编。

作者曾获得星洲日报1999年“花踪”儿童文学奖之佳作奖及华总、马华、商联会联办的2000年度“全国杰出华小教师奖”。著有散文集《向阳的生命》、《夹起一片故乡情》、《听石》，儿童文学散论集《给马华儿童文学扎根》、《童诗的摇篮》，童诗集《彩虹桥》、《海的小儿女》。另编著儿童读物20多本。

灵子

原名陈芝琳，1950年生于柔佛州麻坡，祖籍广东潮安。现为家庭主妇（兼中医医务助手）。麻坡中化中学高中毕业，作品散见于各报刊刊，现为峇株巴辖文艺协会理事、南马文艺研究会理事。散文曾收入在峇株巴辖文艺协会出版的《兰艾集》（1994）、《耕》（1995）与《绿原》（2001）之会员合集中。

散文也曾收入1993年中国现代出版社之散文集《异乡梦里的手》及南洋商报丛书1994、1995及1996年度散文年选、《柔莲》（作协柔联文丛①）等。曾获奖项包括全国嘉应散文奖入选佳作（1991、1995、

1998年)、马来西亚南大校友会微型小说征文佳作(1993、1995年)、马来西亚留台校友会儿童小说创作优秀奖(1995年)、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主办之第二届韦岸文学评论奖(1995年)。1999年出版第一部散文集《灵心织锦》,列为“《德麟文丛》(第四辑)⑦”。

梦平

另署马卷、丘岷、龙琦、晋逖、邱子浩等,本名邱名昆。1940年9月出生在柔佛州笨珍县文律,祖籍广东省丰顺县。从事教育工作42载,曾在古来县3间华小担任校长近8年,目前已退休。出版了30余种单行本,另编选出版了《马华当代文学选·小说》等5部专集。较重要的著作有:《迟开的槟榔花》、《山鹰》、《静静的文律河》、《浮生三部曲》、《马卷文集》、《世间情》、《绿化大地》、《新马华文作家群像》、《新马文坛人物扫描》、《马华文学之窗》、《新马华文作者风采》、《马华文艺脉搏》(2002年)等书。有关他小说创作的评议文章,获得陈应德博士整理编著《梦平小说研究》(1998)。已耗时24年先后简介自1815年至2000年的新马华文作者逾5300余名,出版成4部专集,合共1900余页;被公认为广交最多马、新华文作家或文化人的史料工作者。

曾担任首届(1969)南马文艺研究会秘书,连任4届“南文会”副会长。1998~2000年出任大马华文作家协会副会长;历任马来西亚儒商联谊会副会长、副秘书长和大马作协柔佛州联委会副主席等。曾任《马华文学大系》编委会副主任,并主编《中短篇小说集·1965~1996》。

年红

原名张发,1939年12月生于柔佛州麻坡,祖籍福建晋江。日间师训学院毕业后,服务华文中、小学达40年。历任南马文艺研究会会长(1969年迄今)、国家语文局各民族作家活动咨询委员、马来西亚儒商联谊会署理主席、马来西亚翻译与创作协会副主席、马来西亚国语研究协会总秘书、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副会长。他 also 曾担任国家语文局小说奖、马华文学奖、马华儿童小说奖、青年文学奖、大专文学奖、“花踪”文学奖和中国“海内外少年作文大奖”评审委员。他先后应邀出席中国、美国、台湾、新加坡、菲律宾、韩国等地文教研讨会,并发表文学和教育专论。

曾多次获得海内外文学奖项，例如“首相文学奖”、台湾“中国语文学奖章”和“华文著述奖”、“小说优秀奖”、“散文优秀奖”、“评论奖”等。2002年荣获第七届马华文学奖。著有《舞会》、《夜医生》、《最后一趟巴士》、《文坛漫步》、《少女图》、《我的情》、《礼物》、《儿童文学40年》、《一把大雨伞》、《老鼠过中秋》等80余部各文体专集。较常用的笔名有年红、鲁师、晋溪、夏之雷、易兆等。他先后荣获官方颁予“2000年模范教师奖”及“2002年全柔卓越教师成就奖”等。

佩韦

原名黄秀坤，笔名佩韦，1947年生。1984年开始投稿，喜欢写杂文、童诗，最爱是散文。曾获1985年全国散文赛冠军、1986年全国关怀儿女运动征文赛冠军、1988年全国童诗赛公开组冠军、1991年全国嘉应散文赛优秀奖、1992年全国绿禾奖散文赛优秀奖、1993年全国嘉应散文赛优秀奖、全国诗歌赛优秀奖、1996年全国妇女征文赛特优奖及2000年第五届“社会、学校、家庭、学生纪律”全国征文赛佳作奖等。

她是马华峇株区会庆祝50周年纪念特刊《风雨同路》的主编，同时也是该党的活跃分子。现担任南马文艺研究会及峇株文艺协会财政。她亦为马华峇株区会副秘书长及区会文化局主任。1999年4月中，在柔佛苏丹华诞封赐勋衔中，受封PIS有功勋衔。2001年4月出版散文集《回忆拷贝》。作品收入在合集《阳光·空气·雨水》、《异乡梦里的手》、《与女儿的贴心话》、《旧情绵绵》、《一般风物》、《兰艾集》、《耕》、《柔莲》（马峇主编，1998）及《绿原》（2001）等。

舒颖

原名符蔼莉，1956年出生于柔佛峇株巴辖，祖籍海南文昌。求学时期勤于笔耕，作品散见于《学生周报》及《当代文艺》。1974年英文女中毕业后停笔，1989年重新执笔，目前为幼稚园教师。

1999年出版了儿童文学作品集《我已经长大了》（小说）、《武罗和仙女》（亚洲民间传说，2001）等。曾任《学报》月刊助编。90年代前期写得甚勤，散文作品多刊登在南洋商报《商余》等副刊。作品收录于合集《一般风物》、《兰艾集》、《耕》、《柔莲》（马峇主编）、《绿原》（2001）等。

万里浪

原名古望利，另署清风。70年代崛起的写作人。1952年出生于马六甲，一向从事文教工作，现为马六甲某华小校长。擅写童诗、新诗与散文，曾多次参与创作比赛而获奖。80年代中期和90年代写得较勤，作品散见国内各报章杂志。现为马来西亚作家协会马六甲州联委会委员与南马文艺研究会理事。

小双

60年代初期马华散文作家，原名许福昌。1941年9月生于峇株巴辖，祖籍福建永定峰市。峇株华仁中学高中肄业、新山日间师训学院毕业（1961）。擅写散文和杂文，笔名有小双、许静渊、南山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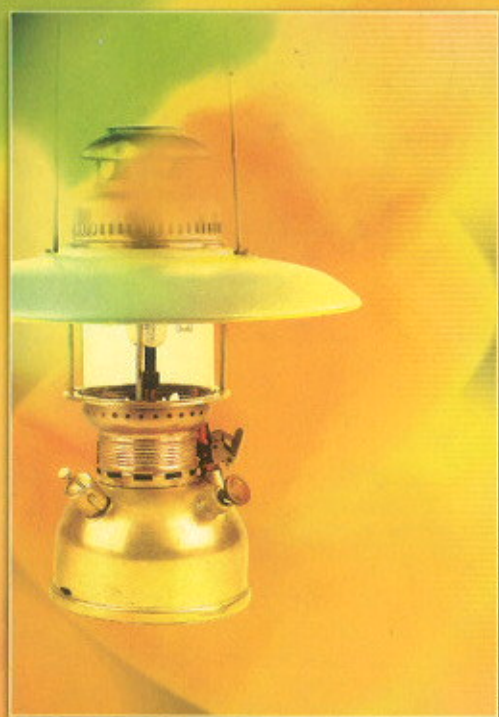
自1962年开始，定居于柔佛居鑾。作品发表于80年代初期的南洋商报《读者文艺》、星洲日报《文艺春秋》和南洋商报《商余》等副刊。曾在居鑾县吗什华小担任小学校长多年，目前已退休，出任居鑾文艺协会主席数年，为当地文艺界领导人之一。

张永修

马华作家、报人兼文艺副刊主编，本名张永修，常用笔名有艺青、柯云等，祖籍广东大埔，1961年5月生于马六甲。现任报章副刊编辑，曾任电子厂化验室助理（1980~1982）、星洲日报新闻版助编（1982~1988）、星洲日报《星云》版主编（1988~1994）、南洋商报《南洋文艺》版主编（1994~）等。得奖记录包括1981年第三届全国青年文艺创作比赛诗歌公开组第一名，作品《我爱你，诗！》，1996至1998连续3年获拿督黄纪达新闻奖之编辑奖佳作。编著年表：散文《失传》（1987）；诗集《给现代写诗》（1994）；合集《成长中的六字辈》（主编）；《建构马华文学——90年代马华文学论述选集》（1986年与张光达联合主编）。

其他作品收录在约15种合集，如《南中国海在哭泣》（1980）、《大地的风雷》（1981）、《文艺论坛》（1983）、《镜子说》（1996）、《沉思的芦苇》（1997）、《茁壮》（南马文艺研究会，1998）、《马华文学的新解读》（大马留台联总，1999）等。他的佳作《蚂蚁反击战》收录在独中高一本课本上册《华文》（1996）。

（录自《马华文学大系·散文卷·作者生平简介》暨《新马华文作者风采》）



点亮一盏灯

www.pelangibooks.com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89120-H)

NC04101

ISBN 983-00-1155-0



9 789830 011554